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10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利润表	第 5 页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 页
(五)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9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1—112 页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12）6-01 号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盾安环境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盾安环境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曹小勤

二〇一二年三月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707,426,282.08	1,185,269,836.29	1,255,076,032.02	664,421,653.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469,039,838.86	56,312,389.86	448,523,408.37	149,291,201.36
应收账款	3	853,263,832.44	255,336,027.28	645,453,041.03	260,186,752.91
预付款项	4	329,100,007.67	64,778,959.32	119,240,101.08	40,393,385.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					
应收利息	5	798,298.55	793,555.55	485,384.84	166,575.00
应收股利			4,268,829.77		4,268,829.77
其他应收款	6	59,432,493.64	1,311,539,732.85	58,593,255.58	145,704,425.4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	908,571,558.95	1,080,000.00	804,202,853.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89,2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327,632,312.19	2,879,379,330.92	3,335,163,276.73	1,264,432,823.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188,108,179.30	188,108,179.30	334,112,722.80	334,112,722.8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	20,000.00	2,154,167,211.45	20,000.00	1,900,928,111.34
投资性房地产	10	10,781,325.84	282,382,473.56	11,173,215.24	256,015,344.70
固定资产	11	745,775,823.01	50,528,019.01	570,920,163.65	34,721,208.16
在建工程	12	1,497,705,506.04	5,106,040.00	483,605,670.80	30,271,501.90
工程物资	13	38,051,228.08		57,279,988.74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	585,100,511.24	3,290,323.35	367,892,344.31	4,918,296.57
开发支出					
商誉	15	30,698,035.00		28,536,627.36	
长期待摊费用	16	18,583,755.62	3,382,650.00	7,329,404.28	629,72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	80,067,328.47	57,097,034.81	25,678,621.28	13,709,831.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4,891,692.60	2,894,061,931.48	1,886,548,758.46	2,575,306,738.64
资产总计		7,522,524,004.79	5,773,441,262.40	5,221,712,035.19	3,839,739,561.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	955,440,000.00	607,300,000.00	525,000,000.00	42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	1,095,993,625.32	534,792,497.36	384,226,652.62	103,855,800.00
应付账款	21	971,964,762.22	188,699,426.71	731,564,600.90	268,657,112.59
预收款项	22	86,567,126.40	21,221,151.63	103,430,470.48	33,639,642.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	41,185,517.35	2,185,253.73	41,420,918.81	2,148,981.60
应交税费	24	-76,922,377.57	2,622,083.41	24,168,427.00	2,483,073.23
应付利息	25	7,937,688.59	6,630,697.79	6,205,380.62	6,044,645.90
应付股利	26	54,434,061.43		66,016,787.35	
其他应付款	27	90,040,232.89	656,656,691.24	212,192,055.82	153,349,124.2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	192,297,470.00	192,297,47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9	320,849,755.25	300,000,000.00	404,726,374.34	4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739,787,861.88	2,512,405,271.87	2,518,951,667.94	1,415,178,380.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	479,863,143.66	474,594,940.00	704,905,230.00	704,905,23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31	200,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14,894,416.88	5,177,016.66	27,104,518.28	26,566,138.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4,757,560.54	479,771,956.66	732,009,748.28	731,471,368.28
负债合计		4,434,545,422.42	2,992,177,228.53	3,250,961,416.22	2,146,649,748.79
股东权益：					
股本	32	837,937,460.00	837,937,460.00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资本公积	33	1,346,078,918.01	1,609,246,122.29	895,374,868.43	1,153,258,077.8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	96,835,350.35	76,188,490.07	69,003,193.81	48,356,333.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	681,645,359.14	257,891,961.51	528,180,591.53	119,111,671.6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152,646.82		7,540,695.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58,344,440.68	2,781,264,033.87	1,872,463,078.89	1,693,089,813.05
少数股东权益		129,634,141.69		98,287,540.08	
股东权益合计		3,087,978,582.37	2,781,264,033.87	1,970,750,618.97	1,693,089,813.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522,524,004.79	5,773,441,262.40	5,221,712,035.19	3,839,739,561.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2月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037,462,412.72	1,710,927,982.11	3,695,219,243.82	1,385,196,682.90
其中：营业收入	1	5,037,462,412.72	1,710,927,982.11	3,695,219,243.82	1,385,196,682.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784,539,198.01	1,877,992,004.16	3,387,672,527.93	1,463,800,902.17
其中：营业成本	2	3,971,638,043.27	1,707,376,395.97	2,907,261,106.71	1,380,293,229.8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270,410.75	2,333,337.08	12,837,821.21	2,053,247.96
销售费用	3	187,242,290.76	257,046.75	128,636,670.19	560,223.66
管理费用	4	463,163,823.96	68,189,218.35	286,018,101.32	40,181,316.19
财务费用	5	115,838,841.72	97,715,772.35	45,486,005.96	35,761,444.79
资产减值损失	6	16,385,787.55	2,120,233.66	7,432,822.54	4,951,439.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7	4,490,605.93	384,055,806.19	4,489,258.43	190,126,111.46
其中：对联营和合营投资收益					
汇兑损益					
三、营业利润		257,413,820.64	216,991,784.14	312,035,974.32	111,521,892.19
加：营业外收入	8	63,519,350.25	18,519,599.57	27,333,340.67	8,042,643.75
减：营业外支出	9	8,661,234.28	2,136,268.06	7,797,272.54	13,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28,558.02	36,268.06	4,376,344.77	
四、利润总额		312,271,936.61	233,375,115.65	331,572,042.45	119,551,535.94
减：所得税费用	10	19,184,124.75	-44,946,449.71	45,607,548.13	-10,081,013.05
五、净利润		293,087,811.86	278,321,565.36	285,964,494.32	129,632,548.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93,006,043.15	278,321,565.36	218,185,956.24	129,632,548.99
少数股东损益		81,768.71		67,778,538.0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857		0.29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827		0.2923	
七、其他综合收益		-143,086,500.59	-126,174,668.65	-100,599,629.44	-109,095,953.08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0,001,311.27	152,146,896.71	185,364,864.88	20,536,59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综合收益总额		149,919,542.56	152,146,896.71	116,973,000.80	20,536,595.91
归属于少数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81,768.71		68,391,864.0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2月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33,038,429.26	562,749,708.29	2,206,941,237.84	821,107,780.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28,681.91	38,969.56	44,455,803.57	86,866.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62,885,032.70	36,269,782.24	96,263,719.86	13,227,43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3,252,143.87	599,058,460.09	2,347,660,761.27	834,422,08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1,639,809.10	576,467,262.58	1,305,775,087.15	744,377,289.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3,447,400.04	13,229,182.47	344,412,607.70	8,701,278.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152,944.77	6,330,310.23	157,608,450.40	4,869,977.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12,514,407.26	30,342,405.89	248,147,527.91	17,646,413.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0,754,561.17	626,369,161.17	2,055,943,673.16	775,594,95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97,582.70	-27,310,701.08	291,717,088.11	58,827,121.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0,605.93	384,055,806.19	3,386,790.88	190,126,111.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504,857.20	79,351.74	3,900,370.30	218,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467.55	11,516,16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5,463.13	384,135,157.93	8,389,628.73	201,860,576.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4,413,087.52	54,181,225.68	755,612,085.07	39,126,070.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3,809,837.72	258,186,644.27	156,548,653.94	858,555,664.0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434.25		96,547,189.41	106,58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0		349,564,640.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8,793,359.49	462,367,869.95	1,008,707,928.42	1,353,826,37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797,896.36	-78,232,712.02	-1,000,318,299.69	-1,151,965,79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8,427,800.00	1,016,927,800.00	26,6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26,6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1,560,000.00	925,000,000.00	1,477,828,869.78	1,328,405,23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8,800,000.00	298,800,000.00	398,400,000.00	398,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59,228,659.77	4,408,335,374.45	13,145,890.22	268,040,21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58,016,459.77	6,649,063,174.45	1,916,034,760.00	1,994,845,449.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1,120,000.00	1,192,700,000.00	397,990,869.78	29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949,814.42	219,294,179.60	154,864,069.34	153,925,860.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582,725.92		2,309,954.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500,000.00	4,823,627,393.18	2,005,000.00	2,005,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569,814.42	6,235,621,572.78	554,859,939.12	454,431,36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446,645.35	413,441,601.67	1,361,174,820.88	1,540,414,088.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22,144.86	81,010.30	-366,721.22	1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868,476.55	307,979,198.87	652,206,888.08	447,275,423.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5,783,923.78	611,998,776.71	413,577,035.70	164,723,353.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652,400.33	919,977,975.58	1,065,783,923.78	611,998,776.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72,363,730.00	895,374,868.43			69,003,193.81		528,180,591.53	7,540,695.12	98,287,540.08	1,970,750,61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72,363,730.00	895,374,868.43			69,003,193.81		528,180,591.53	7,540,695.12	98,287,540.08	1,970,750,61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号）	465,573,730.00	450,704,049.58			27,832,156.54		153,464,767.61	-11,693,341.94	31,346,601.61	1,117,227,963.40
（一）净利润							293,006,043.15		81,768.71	293,087,811.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31,393,158.65						-11,693,341.94		-143,086,500.59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1,393,158.65					293,006,043.15	-11,693,341.94	81,768.71	150,001,311.2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210,000.00	954,460,938.23							31,264,832.90	1,078,935,771.13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3,210,000.00	937,770,091.65							30,367,178.01	1,061,347,269.66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金额		16,690,846.58							897,654.89	17,588,501.47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832,156.54		-139,541,275.54			-111,709,119.00
1、提取盈余公积					27,832,156.54		-27,832,156.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1,709,119.00			-111,709,119.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7,937,460.00	1,346,078,918.01			96,835,350.35		681,645,359.14	-4,152,646.82	129,634,141.69	3,087,978,582.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372,363,730.00	1,033,978,897.00			56,039,938.91		434,667,009.19	1,088,791.48	186,216,557.66	2,084,354,924.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372,363,730.00	1,033,978,897.00			56,039,938.91		434,667,009.19	1,088,791.48	186,216,557.66	2,084,354,924.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号）		-138,604,028.57			12,963,254.90		93,513,582.34	6,451,903.64	-87,929,017.58	-113,604,305.27
（一）净利润							218,185,956.24		67,778,538.08	285,964,494.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7,664,859.08						6,451,903.64	613,326.00	-100,599,629.44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7,664,859.08					218,185,956.24	6,451,903.64	68,391,864.08	185,364,864.8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939,169.49							-156,320,881.66	-187,260,051.1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2,427,564.63							-157,353,376.52	-199,780,941.15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88,395.14							1,032,494.86	12,520,890.00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963,254.90		-124,672,373.90			-111,709,119.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963,254.90		-12,963,254.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1,709,119.00			-111,709,119.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2,363,730.00	895,374,868.43			69,003,193.81		528,180,591.53	7,540,695.12	98,287,540.08	1,970,750,618.9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72,363,730.00	1,153,258,077.83			48,356,333.53		119,111,671.69	1,693,089,81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363,730.00	1,153,258,077.83			48,356,333.53		119,111,671.69	1,693,089,81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573,730.00	455,988,044.46			27,832,156.54		138,780,289.82	1,088,174,220.82
（一）净利润							278,321,565.36	278,321,565.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126,174,668.65						-126,174,668.65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6,174,668.65					278,321,565.36	152,146,896.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210,000.00	954,526,443.11						1,047,736,443.11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3,210,000.00	937,835,596.53						1,031,045,596.53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690,846.58						16,690,846.58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7,832,156.54		-139,541,275.54	-111,709,119.00
1、提取盈余公积					27,832,156.54		-27,832,156.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1,709,119.00	-111,709,119.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72,363,730.00	-372,363,730.00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7,937,460.00	1,609,246,122.29			76,188,490.07		257,891,961.51	2,781,264,033.8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372,363,730.00	1,250,865,635.77			35,393,078.63		114,151,496.60	1,772,773,94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2,363,730.00	1,250,865,635.77			35,393,078.63		114,151,496.60	1,772,773,941.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607,557.94			12,963,254.90		4,960,175.09	-79,684,127.95
（一）净利润							129,632,548.99	129,632,548.99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9,095,953.08						-109,095,953.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9,095,953.08					129,632,548.99	20,536,595.9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88,395.14						11,488,395.1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488,395.14						11,488,395.14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963,254.90		-124,672,373.90	-111,709,119.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963,254.90		-12,963,254.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1,709,119.00	-111,709,119.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2,363,730.00	1,153,258,077.83			48,356,333.53		119,111,671.69	1,693,089,813.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浙江省人民政府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浙上市[2001]99 号文批准，由浙江盾安三尚机电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19 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总股份为 43,181,86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181,865.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79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文核准，本公司于 2004 年 6 月 1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发行 2,8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04 年 7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代码“002011”，证券简称“盾安环境”。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 71,181,865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181,865.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7]216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5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9,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4.84 元，购买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精工）持有的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等子公司股权及其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建筑物。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 161,181,865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61,181,865.00 元。

2008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转增方案，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 322,363,73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22,363,730.00 元，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6 日领取工商变更登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19 号《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4 日完成向 10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 51,300.00 万元（净额 49,600.00 万元），于 2009 年 9 月 17 日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 372,363,73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72,363,730.00 元。

经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同意公司名称由“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5 月 4 日，本公司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转增方案，方案实施完毕

后，公司总股份变更为 744,727,460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44,727,460.00 元，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领取工商变更登记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617 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50 万股，每股发行价 11.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6,6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250.00 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4,365.00 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15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另 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行权 771 万股，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经上述二次变更后，公司现有总股份变更为 837,937,460 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7,937,460.00 元。总股份中，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90,045,636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747,891,824 股。

公司属通用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为：制冷通用设备、家用电力器具部件、金属材料的制造、销售和服务，暖通空调工程的设计、技术咨询及系统工程安装；实业投资；经营进出口业务。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2.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

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要求，应直接确认为当期损益。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预付款项是指单个客户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单个客户 5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本期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是指账龄在三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是指扣除前述两项之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测试未减值，则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将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组合方式和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确定如下：

账 龄	预付款项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5	5	5
1-2 年	7	7	7
2-3 年	10	10	10
3-4 年	50	50	50
4-5 年	50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期末有充分理由确定不存在坏账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本期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主要是判断应收款项可收回性，对于不可收回的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以及

处在施工过程中的未完施工成本、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占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

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具体的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00%	3.167%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资产账面价值的可回收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4.75~3.167
机器设备	10~20	5	9.50~4.75
运输工具	5~8	5	19.00~11.8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先按照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

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和特许经营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的方式采用系统合理的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特许经营权	20-30	直线法
专利技术	20	直线法
专有技术使用权	5	直线法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2-5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产品定型检测费和房屋装修工程等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限分期平均

摊销。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一）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期限；（3）基础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的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期限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本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本公司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

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六）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二、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二十七）套期会计

1. 本公司以部分主要原材料作为被套期项目，采用远期合约作为套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5）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

套期工具以套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套期工具确认为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套期工具确认为其他流动负债。现金流量套期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和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中较低者确定。

（2）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企业预期原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应当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套期工具，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套期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应当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二十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于2011年9月建成试投产，鉴于多晶硅产业建设投入大、收益期长的特点，通过调查研究，并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对比分析，结合公司的自身情况，公司多晶硅业务机器设备折旧年限按20年预计，公司现有其他业务机器设备折旧年限则仍按10年预计。

（二十九）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或3%
	出租房产收入	5%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或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销售收入	1%

（二）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根据各自的应纳税所得额，按适用税率计缴。具体执行的税率如下：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	----	----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25%	注（1）
控股子公司：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15%	注（2）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15%	注（2）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15%	注（3）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5%	注（4）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12.5%	注（5）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15%	注（6）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5%	注（7）
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按美国当地政府的规定交纳	注（8）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15%	注（9）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注（10）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免税	注（11）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25%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15 %	注（12）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25%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25%	
浙江盾安冷链系统有限公司	25%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25%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5%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24%	注（13）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25%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5%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25%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	注（14）
DunAn Microstaq, Inc.	按美国当地政府的规定交纳	

注：（1）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2008年10月13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242家企业为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8]250号），本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3年。2010年12月31日认定有效期到期，2010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11年度按25%所得税税率计缴。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2008年12月26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浙江省邮电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等430家企业为2008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8〕337号），本公司下属两家子公司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

公司和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 2008 年第四批高新技术企业。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杭州新源电子研究所等 1125 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1]263 号), 本公司下属两家子公司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和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资格有效期 3 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执行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9 年 1 月 21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09〕13 号), 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 2008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2 年 2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1 年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2〕12 号),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2011 年度执行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浙江德力西国际电工有限公司等 273 家企业为 2009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9〕166 号), 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被认定为 2009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 3 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执行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5) 子公司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属于中外合资企业,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享受税“二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2005 年度、2006 年度企业亏损, 2007 年度企业开始获利, 2007-2008 年度享受免征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009-2011 年度为减半征税期按 12.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

(6) 子公司天津华信金属有限公司 2009 年 12 月 22 日获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定有效期三年, 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执行 15% 所得税优惠税率。

(7) 子公司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根据国税发〔2002〕4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 经重庆市九龙坡区国家税务局的审核, 自 2006 年起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 按 15% 征收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09 年 9 月 15 日“国科火字[2009]209 号”《关于重庆市 200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申请的回复》,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8) 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按当地政府的规定根据利润总额分段缴纳企业所得税,

包括联邦税和州税。其中，联邦税税率为：

应纳税所得额	税率
5 万美元以下	15%
5 万—7 万美元	25%
7.5 万—30 万美元	31%
30 万美元以上	34%

州税税率自 2007 年起为销售毛利的 0.5%-1%。

(9)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 2009 年 5 月 18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浙江杭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134 家企业为 200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9]103 号)，子公司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被认定为浙江省 2009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2011 年度执行 15%所得税税率。

(10) 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于联合发布的《关于认定浙江德力西国际电工有限公司等 273 家企业为 2009 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浙科发高〔2009〕166 号)，子公司浙江盾安机电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执行 15%所得税优惠税率。

(11) 根据泰国当地政府给予的税收优惠，子公司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自经营盈利之日(2008 年 11 月 14 日)起的 8 年内，产生的利润总额在不超过投资金额(不包括土地费及流动资金)100%的部分，可免征企业所得税。自上述免税期满之日起的 5 年内，所得税享受减征 50%的优惠。2011 年度为免税期，免缴企业所得税。

(12)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联合发布的《关于公布安徽省 201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名单的通知》(科高〔2011〕149 号)，子公司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安徽省 201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执行 15%所得税优惠税率。

(13) 孙公司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属于中外合资企业，2010 年优惠期满，根据国务院 2007 年 12 月 26 日颁布的国发【2007】39 号通知的规定，2011 年度执行 24%的过渡所得税税率。

(14) 子公司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9 日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GR201031000483”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所得税优惠期间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度执行 15%所得税优惠税率。

除此之外的其他公司均按照 25%适用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三)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计税依据，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计税依据，税率为

12%。

(四)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适用税率代扣代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全资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7,046.37 万元人民币	生产、销售各类换热器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控股	合肥市	加工制造	700 万元人民币	军用空调及特种空调设备的设计、制造、销售等业务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	杭州市萧山区	加工制造	5,095.24 万元人民币	壳管式换热器、压力容器制造与销售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5,000 万元人民币	制造销售: 空调压缩机、家用空调、中央空调、冰箱、洗衣机及冷冻机的配件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8,000 万元人民币	制冷、空调、空气净化设备及其他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 系统集成服务, 节能工程的施工, 实业投资, 经营进出口业务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	诸暨市店口镇	贸易	2,000 万元人民币	除法律禁止限制外的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制冷设备、制冷控制元器件、机械检测设备、仪器仪表、家用电器等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全资	泰中罗勇工业园	加工贸易	5,371 万美元	金属材料; 截止阀、电子膨胀阀、排水泵、电磁阀、单向阀、压缩机、机电液压控制泵及其他机电液压控制元器件的生产、销售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	内蒙古	生产加工	60,000 万元人民币	生产、销售: 多晶硅、单晶硅、单晶切片、磨、抛光、多晶锭、多晶切片; 太阳能电池、组件和系统、承担工程服务和咨询业务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	内蒙古	发电	3,000 万元人民币	太阳能光伏发电, 太阳能发电及利用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咨询、运营、维护。
浙江盾安冷链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3,000 万元人民币	冷链设备研发、制造、销售及冷链系统服务; 进出口业务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	江西南昌	加工制造	3,000 万元人民币	制冷用压缩机、空调、冰箱、洗衣机及冷冻机配件的制造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控股	天津滨海	工程服务	18,000 万元人民币	为用户提供节能诊断、改造服务
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	全资	安徽芜湖	加工制造	5,000 万元人民币	空调及空调压缩机、冰箱、洗衣机、冷冻机配件制造、销售; 制冷系统自控元件制造、销售; 自有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	甘肃酒泉	发电	1,000 万元人民币	太阳能光伏发电、光热发电、风电互补发电、热风发电、生物质发电。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工程设计、施工、监理咨询服务、运营、维护。
DunAn Microstaq, Inc.	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美国特拉华州	研发	10 万美元	设计、开发、生产和营销基于微机电系统的硅阀和电子产品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是否合并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100%	100%	7,046.37 万元人民币	是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1.86%	61.86%	433.02 万元人民币	是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100%	100%	5,095.24 万元人民币	是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万元人民币	是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8,000 万元人民币	是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万元人民币	是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100%	100%	5,099.42 万美元	是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60,000 万元人民币	是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 万元人民币	是
浙江盾安冷链系统有限公司	90%	90%	2,700 万元人民币	是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 万元人民币	是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62%	62%	6,200 万元人民币	是
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 万元人民币	是
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万元人民币	是
DunAn Microstaq, Inc.	100%	100%	10 万美元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0970080-8	—	—	—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4891885-8	5,103,045.31	—	—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4412598-1	—	—	—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14632514-X	—	—	—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7615860-9	—	—	—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73872970	—	—	—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	—	—	注（1）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9592485-8	—	—	—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5545030-4	—	—	—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浙江盾安冷链系统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6236325-X	752,251.09	—	—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5849219-8	—	—	注（2）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6933865-5	-2,719,808.42	—	注（3）
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8885998-2	—	—	注（4）
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8591904-6	—	—	注（5）
DunAn Microstaq, Inc	有限公司	—	—	—	注（6）

注：（1）本报告期本公司对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进行了增资，其中以货币资金 100.00 万美元增资，增资后实收资本为 5,099.42 万美元。

（2）2011 年 4 月，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00 万元进行了增资，业经江西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4 月 12 日赣华夏验字（2011）047 号《验资报告》验证。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增资后实收资本为 3,000.00 万元。

（3）2011 年 3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6,200.00 万元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经天津正则有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3 月 15 津正则内验字（2010）字第 2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4）2011 年 12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5,00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经芜湖恒盛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12 月 27 日芜恒会验字（2011）字第 483 号《验资报告》验证。

（5）2011 年 12 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00 万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经甘肃天一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12 月 7 日天一会审字（2011）字第 422 号《验资报告》验证。

（6）本报告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 万美元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DunAn Microstaq, Inc。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	诸暨市店口镇	加工制造	3,190 万美元	生产销售空调配件、燃气具配件、汽车农机配件、电子设备和部件、五金配件、铜冶炼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	珠海市金湾区	加工制造	1,298 万美元	生产销售空调整冷配件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	天津市	加工制造	3,000 万人民币	空调、冰箱、洗衣机及冷冻机的配件制造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	苏州市	加工制造	3,000 万人民币	加工、销售：金属制品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	重庆市九坡区	加工制造	2,000 万人民币	制造、加工、销售：空调器配件、精密机械零部件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全资	美国德克萨斯州	销售	1,010 万美元	空调配件的贸易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全资	安徽省合肥市	生产加工	12,320 万元人民币	金属材料、制冷配件生产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的净投资的余额	是否合并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190 万美元	—	是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298 万美元	—	是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 万元人民币	—	是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3,000 万元人民币	—	是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 万元人民币	—	是
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505 万美元	—	是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2,320 万元人民币	—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523484-5	—	—	—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934507-5	—	—	—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4404943-X	—	—	注（1）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7200917-9	—	—	—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7487167-8	—	—	—
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523484-5	—	—	注（2）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6294520-6	—	—	—

注：（1）2011 年 2 月，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2,700.00 万进行了增资，业经天津星远华夏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2 月 28 日津星远验字[2011]II-41 号《验资报告》验证。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增资后实收资本为 3,000.00 万元。

（2）2011 年 12 月，本公司对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500.00 万美元增资，增资后实收资本为 505.00 万美元。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	-------	-----	------	------	------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 供热有限公司	控股	山西省 太原市	工程 施工	11,200 万 元人民币	污水源热泵集中供热(冷)及供热(冷)工程的设计、施工、管网安装、检测、代收费 用; 再生能源的信息咨询; 新型节能环保设 备、节能环保技术、新型再生能源技术的开 发、推广及应用; 中央空调设备的销售; 劳 务派遣(仅限太原市)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 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省 南通市	加工 制造	1,080 万元 人民币	轴流、离心风机及其它风机、空调制冷设备 制造、销售、安装, 非标风机设计、技术咨 询、技术服务, 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司之子公 司	江苏省 南通市	加工 制造	770 万美 元	制造销售安装轴离风机、离心风机、鼓风机 及其他风机、消声技术产品、钢结构件、空 调制冷设备、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及配套 件; 非标准风机设计、技术咨询与服务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 源建设发展有限公 司	控股子公 司之子公 司	天津临 港	工程 施工	1,000 万元 人民币	蒸气、热水供应(饮用水除外); 城市燃气 经营(取得许可证后经营); 能源工程施工、 线路管道及设备安装, 土木工程建筑施工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司之子公 司	辽宁沈 阳	工程 施工	500 万元 人民币	换热技术、热泵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水源 热泵工程施工, 机械设备安装, 城镇供暖服 务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 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上海长 宁	工程 施工	4,362.5 万 元人民币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工程 设计与施工,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辐射、技能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中央空调清洗; 销售机电设备, 五金交电、 中央空调设备及售后服务, 制冷设备及安装 (上门); 净化设备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从 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 权比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	其他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司的 净投资的余额	是否 合并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57.00%	57.00%	6,384 万元人民币	—	是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67.00%	67.00%	723.6 万元人民币	—	是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孙 公司)	50.18%	50.18%	386.386 万美元	—	是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 有限公司(孙公司)	40.92%	40.92%	204.60 万元人民币		是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孙 公司)	34.72%	34.72%	173.60 万元人民币		是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 司	60%	60%	2,617.50 万元人民币		是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 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 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7818715-5	57,550,061.88	—	—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0404017-4	25,848,243.76	—	—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6826716-7	14,227,422.81	—	—

子公司名称（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5948766-5	1,419,835.60	—	—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55995575-6	1,907,148.72	—	—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70312136-X	25,545,940.94	—	—

（二）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报告期新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1）因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2011年3月，本公司与自然人付卫亮共同出资设立盾安节能（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17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12019300004458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18,000万元，公司出资11,16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2%，付卫亮出资6,84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8%。本公司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1年12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5,000万元出资设立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27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4022100003473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公司出资5,000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1年12月，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000万元出资设立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9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6209212000043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公司出资1,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1年11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10万美元独家投资设立DunAn Microstaq, Inc。

（2）本期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子公司的情况说明

A、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能源”）注册地位于天津临港，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合并前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天津临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天津新能源66%、34%的股权。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于2011年4月29日与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王安民签订天津新能源股权转让协议，以450万元价格受让天津市金大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天津新能源66%的股权。本公司于2011年4月30日、2011年5月5日分二次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并于2011年4月办妥财产移交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

自 2011 年 4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B、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水务”）注册地位于辽宁沈阳，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合并前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有限公司、尚振国分别持有沈阳水务的 34%、33%、22%、11%。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与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尚振国、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沈阳水务股权转让协议，分别以 121.9 万元、116.6 万元、58.3 万元价格受让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尚振国持有的沈阳水务 23%、22%、11%，合计 56% 的股权，计 296.80 万元。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分别支付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受让款，2011 年 5 月 3 日支付尚振国 70% 的股权受让款，2011 年 6 月 10 日支付北京世纪银茂投资有限公司 30% 的股权受让款，7 月 5 日支付沈阳亿光年投资有限公司、尚振国 30% 的股权受让款。2011 年 6 月办妥了财产移交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1 年 6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C、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风神”）注册地位于上海长宁，注册资本人民币 2,445.00 万元（合并前）。合并前薛权、江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风神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风神中央空调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风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上海风神 40.90%、25.36%、20.45%、3.27%、10.02% 的股权。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与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薛权、江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风神投资有限公司、上海风神中央空调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风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上海风神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1,030.70 万元价格受让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风神中央空调销售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风神 25.36%、3.27%，合计 28.36% 的股权。同时本公司以 2,823.30 万元对上海风神增资，公司实际缴付出资额超出其在注册资本中所占份额的 905.80 万元，确认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资业经上海信捷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 11 月 25 日信捷会师字（2011）6145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上海风神股权 60%、薛权持有上海风神 22.92% 股权、上海华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上海风神 17.08% 股权。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4 日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625.77 万元，并于 2011 年 12 月办妥了财产移交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故自 2011 年 12 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175,987.07	-270,249.70

名称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4,334,428.91	-300,240.16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55,189,108.72	-6,894,996.28
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9,975,362.72	-24,637.28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9,946,652.35	—
DunAn Microstaq, Inc	38,057,812.60	-217,614.19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商誉金额	商誉计算方法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67,733.73	详见附注五之（一）、15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372,585.32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21,088.59	

（五）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币种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备注
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	美元	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	6.3009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	6.3009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	—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收入和成本、费用	6.3009	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	泰铢	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	0.1991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	0.1991	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	—	发生时的即期汇率
		收入和成本、费用	0.1991	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442,610.60			298,507.35
美元	3,000.00	6.3009	18,902.70	121,745.88	6.6227	806,286.44
欧元	5.31	8.1625	43.34	1,684.79	8.8065	14,837.10
日元	410,000.00	0.081103	33,252.23	826,000.00	0.0813	67,120.76
泰铢	53,085.08	0.1991	10,569.24	24,722.56	0.2193	5,421.66
林吉特				834.00	2.1437	1,787.82
小 计			505,378.11			1,193,961.13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72,738,989.36			905,368,618.54
美元	9,247,237.14	6.3009	58,265,916.50	26,114,118.77	6.6227	172,945,974.40
港元				83.83	0.8509	71.33
欧元	5,600.30	8.1625	45,712.44	26,329.03	8.8065	231,866.60
泰铢	40,665,012.15	0.1991	8,096,403.92	62,920,871.67	0.2193	13,798,547.16
小 计			1,239,147,022.22			1,092,345,078.03
其他货币资						
金：						
人民币			467,330,883.49			161,495,272.76
美元	70,307.14	6.3009	442,998.26	6,299.56	6.6227	41,720.10
小 计			467,773,881.75			161,536,992.86
合 计			1,707,426,282.08			1,255,076,032.02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均为其他货币资金，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3,971,191.90 元，保函保证金 34,241,809.46 元，期货保证金 26,525,056.84 元，

信用证保证金 21,108,462.25 元，远期结汇保证金 921,012.00 元，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006,349.30 元，合计 467,330,883.49 元。

(3)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52,350,250.06 元，增长 36.04%，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 8,550 万股 A 股股票及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 711 万股 A 股票。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69,039,838.86	448,523,408.37
合 计	469,039,838.86	448,523,408.37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791,142,022.18 元，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84,499,336.82 元，质押给金融机构作为汇票保证金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64,120,683.60 元。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名次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第一名	2011.08.25	2012.02.21	10,000,000.00	
第二名	2011.08.31	2012.02.29	10,000,000.00	
第三名	2011.07.14	2012.01.14	10,000,000.00	
第四名	2011.09.26	2012.03.28	10,000,000.00	
第五名	2011.08.29	2012.02.29	9,400,073.64	
合计			49,400,073.64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前 5 名情况）

名次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第一名	2011.07.25	2012.01.20	12,130,388.46	
第二名	2011.08.25	2012.02.21	10,000,000.00	
第三名	2011.11.18	2011.05.18	10,000,000.00	
第四名	2011.07.14	2012.01.14	10,000,000.00	
第五名	2011.07.20	2012.01.20	10,000,000.00	
合计			52,130,388.46	

(5)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到期已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无未到期已质押的商业承

兑汇票。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1,370,477.85	99.50	68,106,645.41	7.39	853,263,832.44
组合小计	921,370,477.85	99.50	68,106,645.41	7.39	853,263,832.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3,117.65	0.50	4,633,117.65	100.00	
合计	926,003,595.50	100.00	72,739,763.06	7.86	853,263,832.44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7,923,317.02	99.05	52,470,275.99	7.52	645,453,041.03
组合小计	697,923,317.02	99.05	52,470,275.99	7.52	645,453,041.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74,110.93	0.95	6,674,110.93	100.00	
合计	704,597,427.95	100.00	59,144,386.92	8.39	645,453,041.03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8,047,385.98	6.3009	50,705,774.32	8,944,548.17	6.6227	59,237,059.16
欧元	147,297.49	8.1625	1,202,315.76	53,814.26	8.8065	473,915.28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泰铢	38,435,521.25	0.1991	7,652,512.28	13,716,965.34	0.2193	3,008,130.50
合 计			59,560,602.36			62,719,104.94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94,101,480.76	86.19	39,705,074.03	754,396,406.73
1—2年(含)	70,075,638.05	7.61	4,905,294.66	65,170,343.39
2—3年(含)	27,519,000.00	2.99	2,751,900.00	24,767,100.00
3—4年(含)	9,877,960.30	1.07	4,938,980.16	4,938,980.14
4—5年(含)	7,982,004.40	0.87	3,991,002.22	3,991,002.18
5年以上	11,814,394.34	1.27	11,814,394.34	
合 计	921,370,477.85	100.00	68,106,645.41	853,263,832.44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07,491,151.96	87.04	30,311,210.58	577,179,941.38
1—2年(含)	43,789,196.86	6.27	3,065,243.79	40,723,953.07
2—3年(含)	21,463,115.68	3.08	2,146,311.57	19,316,804.11
3—4年(含)	12,978,576.13	1.86	6,489,288.07	6,489,288.06
4—5年(含)	3,486,108.83	0.50	1,743,054.42	1,743,054.41
5年以上	8,715,167.56	1.25	8,715,167.56	
合 计	697,923,317.02	100.00	52,470,275.99	645,453,041.03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辽宁金科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72,880.00	872,88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金星空调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大连市金州区顺风制冷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89,658.00	289,658.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浩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7,202.00	247,202.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海盐虹绢纺织丝绸有限公司	197,100.00	197,1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江阴市东圣玛服装有限公司	195,850.00	195,850.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厦门其为科技有限公司	193,940.00	193,94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湖南新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	186,000.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北京住总建材市场家具城	182,960.00	182,96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4,000.00	174,0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淄博同心德经贸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	账龄较长，对方经营问题，无力偿还
安徽华皖碳纤维有限公司	143,000.00	143,0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浙江云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新乡市万灵实业有限公司	109,800.00	109,8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合计	3,577,390.00	3,577,390.00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沈阳戴维国际机电有限公司	法院执行款	期限较长难以收回	已核销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46,650.38 元，其中：本部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 2,040,993.28 元；子公司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和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5,657.10 元。

核销的主要项目为:

客户名称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鞍山银河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616,260.40	无法执行到位，终止执行
临沂旗胜经贸有限公司	540,000.00	法院终止执行
江阴市东圣玛服装有限公司	320,639.18	终止执行
陕西昊天空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18,146.00	法院终止执行

客户名称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湖南省恒天实业有限公司	113,537.00	法院执行和解让价
温州林内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71,443.70	吊销营业执照
烟台华新万城置业有限公司	56,459.60	法院调解折让
合计	1,936,485.88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关联单位盾安沈阳投资有限公司款项 2,163,951.00 元。

(5)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名次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非关联方	56,313,302.18	1 年以内	6.08
第二名	非关联方	46,421,326.96	1 年以内	5.01
第三名	非关联方	35,091,139.29	1 年以内	3.79
第四名	非关联方	21,842,103.15	1 年以内	2.36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9,562,400.00	1 年以内	2.11
合计		179,230,271.58		19.36

(6)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221,406,167.55 元, 增加 31.42%, 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导致应收账款同步增长。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91,043,250.35	85.31	8,052,162.52	282,991,087.83
1—2 年 (含)	48,682,585.25	14.27	3,407,780.96	45,274,804.29
2—3 年 (含)	629,618.62	0.19	62,961.87	566,656.75
3—4 年 (含)	517,295.71	0.15	258,647.86	258,647.85
4—5 年 (含)	17,621.90	0.01	8,810.95	8,810.95
5 年以上	252,953.78	0.07	252,953.78	
合计	341,143,325.61	100.00	12,043,317.94	329,100,007.67

账 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22,439,595.85	96.94	6,114,808.22	116,324,787.63
1—2 年 (含)	1,945,032.46	1.54	136,152.28	1,808,880.18
2—3 年 (含)	678,823.22	0.54	67,882.32	610,940.90
3—4 年 (含)	990,984.75	0.78	495,492.38	495,492.37
4—5 年 (含)				
5 年以上	252,953.78	0.20	252,953.78	
合 计	126,307,390.06	100.00	7,067,288.98	119,240,101.08

期末预付账款中预付巴彦淖尔市国土资源局乌拉特后旗分局土地保证金 80,000,000.00 元、预付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租金 50,000,000.00 元，不存在坏账风险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2,622,227.29	6.3009	16,522,391.93	490,049.08	6.6227	3,245,448.05
泰铢	735,147.60	0.1991	146,367.89	4,266,559.78	0.2193	935,656.56
合 计			16,668,759.82			4,181,104.61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巴彦淖尔市国土资源局乌拉特后旗分局	非关联方	80,000,000.00	一年以内	保证金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租金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089,592.58	一年以内	供应商尚未发货
匡仲企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34,113.18	一年以内	尚未结算
浙江八汇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47,440.80	一年以内	工程尚在建中
小 计		166,571,146.56		

(3)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无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款项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5) 期末预付款项账面余额较期初增加 214,835,935.5 元, 增加 170.09%, 主要系: A、子公司光伏科技预付保证金及融资租赁租金; B、本公司及子公司光伏科技、盾安禾田、盾安机电、南通大通等预付的设备款增加; B、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风神、沈阳水务, 相应增加期末预付款项。

5. 应收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485,384.84	540,527.69	227,613.98	798,298.55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中无逾期利息。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320,029.16	99.70	6,887,535.52	10.39	59,432,493.64
组合小计	66,320,029.16	99.70	6,887,535.52	10.39	59,432,493.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30	200,000.00	100.00	
合 计	66,520,029.16	100.00	7,087,535.52	10.65	59,432,493.64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64,065,329.73	99.69	5,472,074.15	8.54	58,593,255.58

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64,065,329.73	99.69	5,472,074.15	8.54	58,593,255.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31	200,000.00	100.00	
合计	64,265,329.73	100.00	5,672,074.15	8.83	58,593,255.58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564,847.64	6.3009	9,859,948.50	1,706,028.28	6.6227	11,298,513.49
泰铢	1,414,662.00	0.1991	281,659.20	257,077.93	0.2193	56,377.19
合计			10,141,607.70			11,354,890.68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239,135.32	12.42	411,956.77	7,827,178.55
1—2年(含)	49,598,665.63	74.79	3,471,906.59	46,126,759.04
2—3年(含)	4,612,477.88	6.95	461,247.79	4,151,230.09
3—4年(含)	2,223,653.17	3.35	1,111,826.59	1,111,826.58
4—5年(含)	430,998.76	0.65	215,499.38	215,499.38
5年以上	1,215,098.40	1.84	1,215,098.40	
合计	66,320,029.16	100.00	6,887,535.52	59,432,493.64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2,870,899.18	82.52	2,661,828.30	50,209,070.88
1—2年(含)	5,547,698.42	8.66	388,332.97	5,159,365.45
2—3年(含)	2,751,812.96	4.3	275,181.30	2,476,631.66
3—4年(含)	491,377.41	0.77	245,688.72	245,688.69
4—5年(含)	1,004,997.82	1.57	502,498.92	502,498.90
5年以上	1,398,543.94	2.18	1,398,543.94	
合计	64,065,329.73	100.00	5,472,074.15	58,593,255.58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连云港源发纺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小 计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杭州弘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0	1-2 年	4.51	工程履约保证金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非关联方	1,750,000.00	1 年以内	2.63	基建项目抵押金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0,000.00	1-2 年	1.73	保证金
李桂柠	非关联方	1,092,049.57	1-2 年	1.64	工程暂借款
待退税金	非关联方	1,057,742.77	3-5 年	1.59	国产设备退税
小 计		8,049,792.34		12.1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8,746,698.59		198,746,698.59	176,907,769.06		176,907,769.06
在产品	82,411,466.27		82,411,466.27	73,037,033.05		73,037,033.05
产成品	579,131,752.54	673,418.91	578,458,333.63	518,825,171.56	673,418.91	518,151,752.65
自制半成品	30,136.90		30,136.90	3,178,540.95		3,178,540.95
委托加工物资	2,527,327.09		2,527,327.09	4,010,041.58		4,010,041.58
周转材料	3,243,532.93		3,243,532.93	2,626,334.90		2,626,334.90
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	43,154,063.54		43,154,063.54	26,291,381.62		26,291,381.62
合计	909,244,977.86	673,418.91	908,571,558.95	804,876,272.72	673,418.91	804,202,853.81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产成品	673,418.91				673,418.91
小 计	673,418.91				673,418.91

2)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 673,418.91 元,为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计提的产成品跌价准备。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88,108,179.30	334,112,722.80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净 额	188,108,179.30	334,112,722.80

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芜湖海螺型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95.454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法人股),按照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 5.54 元/股计算的公允价值计 188,108,179.30 元,其取得成本为 167,400,112.58 元。

9.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太原市尖草坪区新城农村信用合作社	成本法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机械工业风机制造联营公司	成本法	8,762.00	8,762.00		8,762.00
合 计		28,762.00	28,762.00		28,762.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太原市尖草坪区新城农村信用合作社	0.49	0.49				501.43
机械工业风机制造联营公司				8,762.00		

合 计				8,762.00		501.43
-----	--	--	--	----------	--	--------

注：太原市尖草坪区新城农村信用合作社系子公司太原炬能的被投资单位；工业风机制造联营公司系子公司大通风机的被投资单位，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0. 投资性房地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13,596,081.64			13,596,081.64
房屋及建筑物	10,708,877.01			10,708,877.01
土地使用权	2,887,204.63			2,887,204.63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小计	2,422,866.40	391,889.40		2,814,755.80
房屋及建筑物	2,178,750.19	334,116.96		2,512,867.15
土地使用权	244,116.21	57,772.44		301,888.65
3) 账面净值小计	11,173,215.24			10,781,325.84
房屋及建筑物	8,530,126.82			8,196,009.86
土地使用权	2,643,088.42			2,585,315.98
4)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小计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5) 账面价值合计	11,173,215.24			10,781,325.84
房屋及建筑物	8,530,126.82			8,196,009.86
土地使用权	2,643,088.42			2,585,315.98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为 391,889.40 元。

(2) 期末已有账面价值 7,773,723.18 元的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抵押。

(3)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须计提减值准备。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账面原值小计	783,573,538.33	247,613,319.80	17,563,003.38	1,013,623,854.75
房屋及建筑物	336,615,389.31	84,633,988.99		421,249,378.30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机器设备	360,181,679.25	115,574,455.20		10,165,286.05	465,590,848.40
运输工具	30,013,915.19	16,815,910.47		2,613,681.97	44,216,143.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6,762,554.58	30,588,965.14		4,784,035.36	82,567,484.36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
2) 累计折旧小计	212,653,374.68	1,373,162.36	64,116,139.02	10,294,644.32	267,848,031.74
房屋及建筑物	50,011,451.99	444,335.15	14,026,179.01	-	64,481,966.15
机器设备	120,390,478.81	5,420.22	35,781,355.03	5,289,168.05	150,888,086.01
运输工具	10,186,986.52	353,619.92	6,077,438.50	1,809,404.63	14,808,640.31
电子及其他设备	32,064,457.36	569,787.07	8,231,166.48	3,196,071.64	37,669,339.27
3) 账面净值小计	570,920,163.65				745,775,823.01
4) 减值准备小计					
5) 账面价值合计	570,920,163.65				745,775,823.01
房屋及建筑物	286,603,937.32				356,767,412.15
机器设备	239,791,200.44				314,702,762.39
运输工具	19,826,928.67				29,407,503.38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698,097.22				44,898,145.09

(2) 累计折旧本期新增 1,373,162.36 元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上海风神、天津临港以及沈阳水务而转入的折旧额，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64,116,139.02 元；期末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须计提减值准备。

(3)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96,816,059.36 元，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五、(一)之 12。

(4) 固定资产增加主要系：A、本部及子公司南昌中昊厂房、宿舍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子公司盾安禾田、盾安机械等外购机器设备；B、非同一控制合并上海风神、天津临港以及沈阳水务而增加的固定资产原值 16,177,606.43 元、净值 14,804,444.07 元。

(5) 固定资产减少主要系子公司盾安禾田、盾安机械等处理一批机器设备所致。

(6) 固定资产用于本公司贷款做抵押的账面价值合计 190,599,031.40 元，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九“承诺事项”之(一)。

(7) 固定资产中包含子公司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下确认的固定资产，原值 834.64 万元，净值 765.73 万元。

(8)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南昌中昊一期厂房、宿舍	产权证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2012年6月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本部2号宿舍				8,563,074.10		8,563,074.10
本部电子阀车间				21,708,427.80		21,708,427.80
本部换热器新厂房	4,125,630.00		4,125,630.00			
禾田钢结构厂房	980,410.00		980,410.00			
子公司安徽华海二期工程	51,810,749.34		51,810,749.34	26,645,855.16		26,645,855.16
子公司盾安禾田污水处理设施				1,865,619.60		1,865,619.60
子公司盾安禾田设备工程	1,192,090.06		1,192,090.06	3,024,906.96		3,024,906.96
子公司盾安冷链实验室				469,336.84		469,336.84
子公司光伏电力光伏发电项目	1,410,000.00		1,410,000.00	20,000.00		20,000.00
子公司光伏科技多晶硅项目	1,305,019,235.33		1,305,019,235.33	398,823,367.48		398,823,367.48
子公司杭州赛富特厂房	4,567,106.44		4,567,106.44	447,430.12		447,430.12
子公司盾安泰国二期厂房	23,363,364.92		23,363,364.92	3,664,426.88		3,664,426.88
子公司天津华信厂房	34,826,825.36		34,826,825.36	12,470,434.17		12,470,434.17
子公司盾安换热器新厂房	3,134,332.36		3,134,332.36	446,966.93		446,966.93
子公司南昌中昊二期工程	2,268,759.40		2,268,759.40	48,250.00		48,250.00
子公司江苏大通研发大楼和车间	8,495,866.08		8,495,866.08	4,727,104.00		4,727,104.00
孙公司大通宝富新厂房	24,976,509.02		24,976,509.02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盾安机电核电站暖通系统集成项目	1,728,547.01		1,728,547.01			
子公司太原炬能太原良源小区土壤源热泵工程	15,736,876.54		15,736,876.54			
子公司太原炬能太原市水西门旧城改造综合楼	1,049,355.31		1,049,355.31			
子公司太原炬能太原景观新贵豪庭污水源热泵雄安装工程	10,984,264.66		10,984,264.66			
其他项目	2,035,584.21		2,035,584.21	680,470.76		680,470.76
合计	1,497,705,506.04		1,497,705,506.04	483,605,670.80		483,605,670.80

(2) 重大在建项目明细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本部2号宿舍	1,250	8,563,074.10	1,022,451.60	9,585,525.70	
本部电子阀车间	2,350	21,708,427.80	2,735,866.30	24,444,294.10	
子公司安徽华海二期工程	5,047	26,645,855.16	25,798,582.73	633,688.55	
子公司盾安禾田设备工程		3,024,906.96	16,096,326.73	17,929,143.63	
子公司光伏科技多晶硅项目	188,200	398,823,367.48	906,195,867.85		
子公司盾安泰国二期厂房	3,197	3,664,426.88	19,824,571.21	125,633.17	
子公司天津华信厂房	4,600	12,470,434.17	22,356,391.19		
子公司南昌中昊二期工程	4,470	48,250.00	33,023,336.15	30,802,826.75	
子公司江苏大通研发大楼和车间	1,355	4,727,104.00	3,768,762.08		
孙公司大通宝富新厂房	4,509		24,976,509.02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子公司太原炬能 太原良源小区土 壤源热泵工程			15,736,876.54		
子公司太原炬能 太原市水西门旧 城改造综合楼			1,049,355.31		
子公司太原炬能 太原景观新贵豪 庭污水源热泵雄 安装工程			10,984,264.66		
其他零星工程		3,929,824.25	27,346,733.23	13,294,947.46	
合 计		483,605,670.80	1,110,915,894.60	96,816,059.36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年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本部 2 号宿舍				其他来源	
本部电子阀车间				募集资金	
子公司安徽华海二 期工程				其他来源	51,810,749.34
子公司盾安禾田设 备工程				其他来源	1,192,090.06
子公司光伏科技多 晶硅项目	12,266,851.12	12,266,851.12	5.91	其他来源	1,305,019,235.33
子公司盾安泰国二 期厂房				其他来源	23,363,364.92
子公司天津华信厂 房	597,558.13	406,823.15	5.56	其他来源	34,826,825.36
子公司南昌中昊二 期新厂房	116,356.73	116,356.73	6.31	其他来源	2,268,759.40
子公司江苏大通研 发大楼和车间				其他来源	8,495,866.08
孙公司大通宝富新 厂房	621,968.94	621,968.94	6.14	其他来源	24,976,509.02
子公司太原炬能太 原良源小区土壤源 热泵工程				募集资金	15,736,876.54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年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子公司太原炬能太 原市水西门旧城改 造综合楼				募集资金	1,049,355.31
子公司太原炬能太 原景观新贵豪庭污 水源热泵雄安装工 程				募集资金	10,984,264.66
其他零星工程				其他来源	17,981,610.02
合计	13,602,734.92	13,411,999.94		其他来源	1,497,705,506.04

(3) 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须计提减值准备。

13. 工程物资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尚未安装的设备	57,279,988.74	636,805,665.25	656,034,425.91	38,051,228.08
合计	57,279,988.74	636,805,665.25	656,034,425.91	38,051,228.08

注：期末工程物资系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多晶硅生产线项目待安装的设备。

14.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无形资产原价 合计	398,548,061.02	231,000,135.83	19,800.00	629,528,396.85
1、土地使用权	337,051,152.46	33,580,506.60		370,631,659.06
2、软件	9,442,672.41	4,760,331.19	19,800.00	14,183,203.60
3、特许经营权	16,180,560.32	159,104,631.62		175,285,191.94
4、专利技术及其他	35,873,675.83	33,554,666.42		69,428,342.25
二、无形资产累计 摊销额合计	30,655,716.71	13,791,968.90	19,800.00	44,427,885.61
1、土地使用权	20,427,556.62	7,552,735.20		27,980,291.82
2、软件	4,242,294.09	3,354,951.31	19,800.00	7,577,445.40
3、特许经营权		511,808.42		511,808.42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4、专利技术及其他	5,985,866.00	2,372,473.97		8,358,339.9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7,892,344.31			585,100,511.24
1、土地使用权	316,623,595.84			342,651,367.24
2、软件	5,200,378.32			6,605,758.20
3、特许经营权	16,180,560.32			174,773,383.52
4、专利技术及其他	29,887,809.83			61,070,002.28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7,892,344.31			585,100,511.24
1、土地使用权	316,623,595.84			342,651,367.24
2、软件	5,200,378.32			6,605,758.20
3、特许经营权	16,180,560.32			174,773,383.52
4、专利技术及其他	29,887,809.83			61,070,002.28

(2) 其他说明

1) 无形资产本期增加主要情况说明

A、子公司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新增土地使用权原值 10,760,020.00 元、净值 10,634,486.38 元；

B、孙公司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新增土地使用权原值 24,433,157.03 元；

C、子公司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BOT 项目产生的特许经营权新增原值 159,104,631.62 元。

D、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新增专有技术、专利权原值 31,948,511.82 元、净值 31,771,021.77 元；

2) 无形资产本期减少系子公司重庆华超处理已摊销完软件 19,800.00 元。

3) 无形资产本期计提摊销额 13,791,968.90 元。

4)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用于本公司贷款做抵押金额合计 213,016,516.20 元，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九“重大承诺事项”之（一）。

(3) 开发项目支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	-----	------	------	-----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制冷配件开发项目		136,472,140.62	136,472,140.62		
制冷设备开发项目		50,308,612.38	50,308,612.38		
小计		186,780,753.00	186,780,753.00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92.58%，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0%。

15. 商誉

(1) 商誉增减变动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期末减值准备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28,536,627.36			28,536,627.36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67,733.73		1,567,733.73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372,585.32		372,585.32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21,088.59		221,088.59	
合计	28,536,627.36	2,161,407.64		30,698,035.00	

商誉为本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成本超过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非同一控制合并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合并成本超过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具体计算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合并成本 (①)	合并日账面净资产	合并日净资产公允价值 (②)	本公司享有权益的股权比例 (③)	本公司享有权益的公允价值 (④=②*③)	商誉 (⑤=①-④)
大通风机	88,800,000.00	46,193,814.57	89,945,332.28	67%	60,263,372.64	28,536,627.36
天津新能源	4,502,250.00	4,446,236.77	4,446,236.77	66%	2,934,516.27	1,567,733.73
沈阳水务	2,968,000.00	4,634,669.07	4,634,669.07	56%	2,595,414.68	372,585.32
上海风神	38,540,000.00	59,946,652.35	63,864,852.35	60%	38,318,911.41	221,088.59

(2)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方法：本公司将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和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组组合，将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组，将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

司作为资产组，将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组，将商誉换算成 100% 股权的商誉后，按照各公司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占总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将商誉分摊至资产组组合或资产组，将分摊后资产组组合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分别与资产组组合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没有发现资产组组合或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情况，故无须计提商誉的减值准。

16. 长期待摊费用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厂房、办公楼装修费	4,651,448.09	12,284,729.88	2,854,370.69		14,081,807.28	
展厅装修费	325,866.72	283,985.00	164,083.66		445,768.06	
厂房屋顶修理费	571,677.28	127,777.76	135,561.40		563,893.64	
厂房装饰费	764,211.50	38,685.00	166,035.84		636,860.66	
钢结构厂房扩建	610,268.38	722,266.40	147,837.42		1,184,697.36	
污水处理改造项目	325,437.04	828,660.00	128,245.61		1,025,851.43	
其他	80,495.27	642,057.37	77,675.45		644,877.19	
合 计	7,329,404.28	14,928,161.41	3,673,810.07		18,583,755.62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1,115,165.53	19,874,256.84	68,839,736.97	12,547,309.17
可抵扣亏损	217,151,831.98	54,060,843.32	67,544,470.97	11,266,576.28
股权激励	28,340,208.00	5,749,698.30	12,082,417.00	1,864,735.83
套期工具	2,550,200.00	382,530.00		
合 计	339,157,405.51	80,067,328.47	148,466,624.94	25,678,621.28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注 1]	20,708,066.64	5,177,016.66	166,712,610.22	25,006,891.51
零价格受让资产			10,394,978.47	1,559,246.77
套期工具			3,589,200.00	538,380.00
特许经营权（注 2）	38,869,600.88	9,717,400.22		
合 计	59,577,667.52	14,894,416.88	180,696,788.69	27,104,518.28

注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系本公司持有的海螺型材股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允价值与取得成本的差异，按照未来转回期间适用的所得税税率确认。

注 2：特许经营权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为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本期确认的特许经营权收益。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注 1]	1,437,631.81	3,726,193.99
可抵扣亏损[注 2]	1,606,519.76	4,278,052.73
股权激励[注 3]	1,000,930.00	438,473.00
合 计	4,045,081.57	8,442,719.72

注 1：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 1,436,973.31 元系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及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因其适用税法不同，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主要系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累计亏损额 1,606,519.76 元因其未来盈利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股权激励款 1,000,930.00 元系子公司盾安精工（美国）有限公司及盾安金属（泰国）有限公司因其适用税法不同，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4 年	1,606,519.76	4,278,052.73	

18.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1,883,750.05	22,033,516.86		2,046,650.38	91,870,616.53

存货跌价准备	673,418.91				673,418.9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762.00				8,762.00
合计	72,565,930.96	22,033,516.86		2,046,650.38	92,552,797.44

注：资产减值准备本期增加额中，包括非同一控制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所增加的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617,729.31 元。

19.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192,140,000.00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763,300,000.00	445,000,000.00
合计	955,440,000.00	525,000,000.00

(2) 其他说明：

- 1) 抵押担保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九“重大承诺事项”（一）。
- 2) 保证担保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本附注八“或有事项”。
- 3)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30,440,000.00 元，增加 81.99%，主要系本期生产规模扩大所需资金增加所致。

20.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95,993,625.32	384,226,652.62
合计	1,095,993,625.32	384,226,652.62

注：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为 1,095,993,625.32 元。

(2)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711,766,972.70 元，增加 185.25%，主要系公司业务迅速发展，销售收入逐年增加，致使相应采购业务量逐年递增，票据结算相应增加。

21.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16,302,527.22	94.27	706,840,234.94	96.62
1—2 年 (含)	50,164,823.16	5.17	14,398,990.36	1.97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2-3年(含)	2,759,474.84	0.28	3,277,831.73	0.45
3年以上	2,737,937.00	0.28	7,047,543.87	0.96
合计	971,964,762.22	100.00	731,564,600.90	100.00

(2) 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	1,186,700.00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4)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欠款年限	占总额比例
DEVELOP WAY INTERNATIONAL MINING LIMITED (丰途国际矿业有限公司)	49,883,496.92	材料款	1 年以内	5.13%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84,004.64	材料款	1 年以内	4.64%
LOBB HENG PTE LTD	26,070,728.69	材料款	1 年以内	2.68%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808,419.65	材料款	1 年以内	1.32%
广州市华安达实业有限公司	11,610,510.82	材料款	1 年以内	1.19%
合计	145,457,160.72			14.97%

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应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单位应收金额合计 145,457,160.72 元, 占应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14.97%。

(5) 期末数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7,916,884.40	6.3009	49,883,496.92	9,950.00	6.6227	65,895.87
泰铢	9,640,625.21	0.1991	1,919,448.48	21,238,620.34	0.2193	4,657,629.44
合计			51,802,945.40			4,723,525.31

(6)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40,400,161.32 元, 增长 32.86%, 主要系公司业务迅速发展, 销售收入逐年增加, 采购业务量相应逐年递增所致。

22.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76,239,802.78	88.07	97,963,275.72	94.71
1—2年(含)	4,041,479.89	4.67	2,013,704.67	1.95
2—3年(含)	1,232,049.23	1.42	3,271,865.92	3.16
3年以上	5,053,794.50	5.84	181,624.17	0.18
合计	86,567,126.40	100.00	103,430,470.48	100.00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	未结算原因	账龄
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	1,578,000.00	货款	未交货	1-2年
云南省煤炭供销总公司物资分公司	1,533,800.00	货款	未交货	3年以上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93,400.00	货款	未交货	1-2年、3年以上
江西碱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货款	项目暂停	1-2年、2-3年
巨石集团九江有限公司	391,589.72	货款	未交货	1-2年
盐吉兰泰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316,554.00	货款	未交货	2-3年
小计	5,113,343.72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 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4) 期末数中外币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68,397.66	6.3009	1,061,056.82	386,081.24	6.6227	2,556,900.23
欧元	16,926.02	8.1625	138,158.64	66,348.02	8.8065	584,293.84
泰铢	6,000.00	0.1991	1,194.60			
合 计			1,200,410.05			3,141,194.07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541,235.32	442,918,344.83	443,266,030.76	38,193,549.39
职工福利费		14,423,353.34	14,423,353.34	
社会保险费	1,530,751.03	56,188,199.87	55,583,449.23	2,135,501.6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51,256.08	2,007,615.16	2,502,404.95	856,466.29
非货币性福利		469,967.58	469,967.58	
除辞退福利外其他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02,056.95	202,056.95	
其他	-2,323.62	110,952.50	108,628.88	
合 计	41,420,918.81	516,320,490.23	516,555,891.69	41,185,517.35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 应付职工薪酬的工资、年终奖已于 2012 年 1 月发放。

24.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15,444,790.65	-5,288,519.56
企业所得税	19,266,175.96	20,080,716.85
个人所得税	6,052,026.51	2,943,534.86
土地使用税	2,422,812.44	2,085,055.33
营业税	4,927,378.93	1,790,979.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3,912.30	676,210.64
教育费附加等	4,420,106.94	1,880,449.64
合 计	-76,922,377.57	24,168,427.00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101,090,804.57 元，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在建多晶硅生产线购置固定资产进项税增加，致使增值税期末抵扣进项税加大所致。

25. 应付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借款利息	1,234,836.89	1,053,771.46
融资券利息	4,265,500.00	4,394,444.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44,273.70	757,164.72

融资租赁	793,078.00	
合 计	7,937,688.59	6,205,380.62

(2) 其他说明:

- 1)、长期借款利息详见本附注五之(一);
- 2)、融资租赁利息详见本附注十一“其他重大事项”(七)。

26.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禾田投资有限公司	49,047,448.31	60,630,174.23	按约定进度支付
个人投资者	4,900,000.30	4,900,000.30	
德国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486,612.82	486,612.82	
合 计	54,434,061.43	66,016,787.35	

27.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528,022.37	65.00	195,266,151.51	92.03
1—2 年 (含)	20,356,485.32	22.61	8,132,908.17	3.83
2—3 年 (含)	5,585,864.15	6.20	4,075,635.13	1.92
3 年以上	5,569,861.05	6.19	4,717,361.01	2.22
合 计	90,040,232.89	100.00	212,192,055.82	100.00

(2)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40,876,373.22	30,675,498.35
预提费用	31,278,550.40	19,876,453.30
应付暂收款	5,000,000.00	5,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5,649,355.72	146,289,212.07
其他	7,235,953.55	10,350,892.10
合 计	90,040,232.89	212,192,055.82

注：期末预提费用余额主要系子公司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预提加工费运杂费 9,824,278.83

元、子公司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预提运费加工费 8,581,383.34 元、子公司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预提加工费电费 5,251,288.65 元、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预提运杂费房租 3,484,950.15 元等。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款项。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北京中大万恒房地产开发公司	5,000,000.00	代收代付专项设备款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308,065.00	期货保证金
陕西建工集团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小 计	9,308,065.00	

注:系子公司太原炬能收到与该公司共同投资项目的代收代付专项设备款。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及内容
北京中大万恒房地产开发公司	5,000,000.00	注
江苏风神空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49,355.72	股权转让款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308,065.00	期货保证金
陕西建工集团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保证金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一建设有限公司	1,078,313.00	保证金
中国化学工程第七建设有限公司	1,014,292.00	保证金
张立新	1,600,000.00	股权转让款
小 计	17,050,025.72	

(6) 期末数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98,622.13	6.3009	1,251,498.19	17,985,096.50	6.6227	119,109,898.59
泰铢	6,437,961.47	0.1991	1,281,798.13	1,487,292.30	0.2193	326,163.20
合 计			2,533,296.32			119,436,061.79

(7) 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122,151,822.93 元,下降 57.57%,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期

收购股权的部分款项。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92,297,470.00	20,000,000.00
合 计	192,297,470.00	2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2,297,470.00	
小 计	192,297,470.00	2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2) 金额前 5 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到期日	币种	年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人民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 浙江省分行	2010.12.27	2012.12.27	美元	4.2572	8,300,000.00	52,297,470.00		
国家开发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0.5.13	2011.5.12	人民 币	6.6500		4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 诸暨支行	2010.1.12	2012.12.11	人民 币	5.8500		3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 诸暨支行	2009.2.26	2012.2.25	人民 币	6.1000		3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2010.5.28	2012.5.27	人民 币	6.9000		20,000,000.00		
小 计					8,300,000.00	177,297,470.00		

29. 其他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融资券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递延收益	18,299,555.25	4,726,374.34
套期保值浮动盈亏	2,550,200.00	
合 计	320,849,755.25	404,726,374.34

(2) 短期融资券详细信息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账面余额
11 盾安 CP001	100 元/百元	2011-11-2	365 天	3 亿元人民币	4,394,444.44	15,511,055.56	15,640,000.00	4,265,500.00	300,000,000.00

(3) 递延收益系子公司太原炬能收取的供暖(制冷)工程接入费和取暖费与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的 BOT 项目接入费、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政府补助费。

(4) 套期工具浮亏系子公司盾安禾田为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而购买的铜期货合同的浮亏。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 持仓期货合同金额为 82,645,100.00 元(300 手), 持仓浮亏 2,550,200.00 元列入其他流动负债。

30. 长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5,268,203.66	110,000,000.00
保证借款	474,594,940.00	594,905,230.00
合 计	479,863,143.66	704,905,230.00

注: ①抵押担保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九“承诺事项”之(一); ②保证担保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之 8。

(2) 金额前 5 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清泰支行	2010. 10. 21	2013. 10. 21	人民币	5. 2650		10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5. 13	2013. 5. 12	人民币	6. 6500		80,000,0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	2010. 12. 27	2013. 12. 27	美元	4. 2572	8,300,000.00	52,297,470.00

省分行						
中国进出口银行浙江省分行	2010. 12. 27	2014. 12. 27	美元	4. 2572	8,300,000.00	52,297,47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2010. 12. 16	2015. 12. 16	人民币	6. 9000		44,000,000.00
小计					16,600,000.00	328,594,940.00

3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融资租赁款	221,787,315.41	
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	-21,787,315.41	
合计	200,000,000.00	

注：详见附注十一“其他重大事项”之（七）说明。

32. 股本

(1) 明细情况

股份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股数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25,233,344	60.49	89,040,000		355,818	-224,583,526	-135,187,708	90,045,636	10.75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1.08
3. 其他内资持股	224,534,708	60.30	76,500,000			-224,534,708	-148,034,708	76,500,000	9.1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4,534,708	60.30	55,300,000			-224,534,708	-169,234,708	55,300,000	6.6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200,000			-	21,200,000	21,200,000	2.53
4. 境外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 高管持股	698,636	0.19	3,540,000		355,818	-48,818	3,847,000	4,545,636	0.5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130,386	39.51	4,170,000		372,007,912	224,583,526	600,761,438	747,891,824	89.25
1. 人民币普通股	147,130,386	39.51	4,170,000		372,007,912	224,583,526	600,761,438	747,891,824	89.25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总数	372,363,730	100.00	93,210,000		372,363,730		465,573,730	837,937,460	100.00

注：(1) 经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期末股本 373,363,73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72,363,730.00 元，全部由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1 年 5 月 19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上述股权手续，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10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17 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50 万股，每股发行价 11.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6,6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2,250.00 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94,365.00 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10 月 27 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15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 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行权 771 万股，已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 02017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3.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0,045,180.58	937,840,353.81	372,433,992.16	1,305,451,542.23
其他资本公积	155,329,687.85	33,308,643.11	148,010,955.18	40,627,375.78
合 计	895,374,868.43	971,148,996.92	520,444,947.34	1,346,078,918.01

(2) 其他说明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

A、2011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617 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550 万股，每股发行价 11.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66,1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2,500,000.00 元后净额为 943,650,00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85,5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858,150,000.00 元。

B、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行权 771 万股，公司通过定向发行方式向 34 名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发行了 77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18 元/股，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70,777,800.00 元，其中：股本为 7,710,000.00 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63,067,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C、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

公告》，行权 771 万股，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本期行权，相应的等待期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16,617,796.53 元。

D、本期控股子公司珠海华宇股本溢价按持股比例计入人民币 4,757.28 元。

2)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

A、2011 年 8 月，本公司与自然人曹叶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30 万元收购曹叶华持有的合肥通用 1.86% 股权，属收购少数股股东股权，收购价款与收购日净资产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70,262.16 元。

B、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0 期末股本 373,363,73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72,363,730.00 元，全部由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72,363,730.00 元。

3)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

本期增加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执行股权激励，本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对应的资本公积 33,308,643.11 元，详见本附注十一之（二）。

4)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系：

A、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芜湖海螺型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权期末收盘价较期初收盘价下降，减少 126,174,668.65 元。

B、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铜期货套期工具累计产生 2,550,200.00 元损失（其中本期损失 6,139,400.00 元，本期归属于本公司的其他资本公积为-5,218,490.00 元），套期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 29。

C、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行权 771.00 万股，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权激励本期行权，相应的等待期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 16,617,796.53 元。

34.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9,003,193.81	27,832,156.54		96,835,350.35
合 计	69,003,193.81	27,832,156.54		96,835,350.35

(2) 法定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本公司根据章程规定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27,832,156.54 元。

35. 未分配利润

明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180,591.53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28,180,591.5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006,043.1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832,156.5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1,709,119.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1,645,359.14	—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5,037,462,412.72	3,695,219,243.8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767,970,887.33	3,473,348,246.90
其他业务收入	269,491,525.39	221,870,996.92
营业成本	3,971,638,043.27	2,907,261,106.7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721,997,755.53	2,708,705,584.46
其他业务成本	249,640,287.74	198,555,522.25

注：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 1,342,243,168.90 元，增加 36.32%，主要系随着各大空调厂商 2011 年销售大幅增长，本公司及子公司制冷配件业务相应增长；以及可再生能源等新兴业务快速增长。

(2) 营业收入按行业类别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用设备制造业	5,037,462,412.72	3,971,638,043.27	3,695,219,243.82	2,907,261,106.71

(3) 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制冷设备产业	1,223,954,148.35	887,800,731.71	738,562,492.56	504,147,694.41
制冷配件产业	3,544,016,738.98	2,834,197,023.82	2,734,785,754.34	2,204,557,890.05
其他产业	269,491,525.39	249,640,287.74	221,870,996.92	198,555,522.25
小 计	5,037,462,412.72	3,971,638,043.27	3,695,219,243.82	2,907,261,106.71

(4)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1,968,434,082.67	1,555,586,203.33	1,594,083,808.85	1,222,741,409.25
华北地区	480,975,366.42	375,478,390.11	251,770,792.20	208,425,117.80
华南地区	1,354,680,203.80	1,100,253,391.18	863,464,385.79	702,444,577.35
华中地区	237,714,279.49	190,849,070.73	232,389,700.45	182,382,168.45
西南地区	392,461,006.21	316,681,150.18	285,789,323.53	238,350,747.13
东北地区	71,685,448.87	49,921,770.07	45,850,492.49	33,199,514.32
出口	531,512,025.26	382,868,067.67	421,870,740.51	319,717,572.41
小 计	5,037,462,412.72	3,971,638,043.27	3,695,219,243.82	2,907,261,106.71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名次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509,951,046.49	29.97
第二名	491,221,976.29	9.75
第三名	162,424,186.94	3.22
第四名	109,927,656.66	2.18
第五名	94,450,498.45	1.87
小 计	2,367,975,364.83	47.01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672,923.90	1,908,365.95	计缴标准见本附注三
城市建设维护税	10,494,667.35	3,189,561.55	

教育费附加	7,808,643.60	1,968,792.85
地方教育附加	974,848.39	1,822,287.93
水利基金	6,319,327.51	3,948,812.93
合计	30,270,410.75	12,837,821.21

(2) 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 17,432,589.54 元，增加 135.79%，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交增值税增加，相应的附加税费增加。

3. 销售费用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54,250,140.13	31,536,169.57
运杂费	48,556,177.59	37,974,337.65
差旅费	13,913,107.79	11,407,330.60
业务费	18,613,242.52	10,367,982.05
租赁费	5,453,882.72	3,949,819.30
会务费	2,705,743.23	2,299,696.15
展览费	2,417,797.35	2,078,530.70
商品维修费	838,922.04	1,728,414.92
办公费	3,325,085.97	1,653,062.18
售后服务费	2,651,076.64	1,501,835.76
电话费	1,783,172.33	1,461,958.24
广告费	2,082,299.13	1,287,567.62
样品费	-	1,125,234.85
折旧费	1,256,261.76	820,854.50
邮寄费	674,376.05	805,422.94
低值易耗品摊销	460,948.12	745,553.00
商品保险费	539,882.20	461,333.91
其他费用	27,720,175.19	17,431,566.25
合计	187,242,290.76	128,636,670.19

注：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58,605,620.57 增长 45.56%，主要系职工薪酬、运杂费、差旅费、业务费等随着销售收入增长而同步增加。

4. 管理费用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52,067,233.67	85,898,201.55
研究开发费	186,780,753.00	105,538,921.89
折旧费	20,100,068.55	15,100,010.30
水电费	6,216,890.17	7,992,980.20
税金	11,169,067.50	7,459,051.44
差旅费	8,823,144.74	6,339,663.79
咨询费	6,626,898.38	5,452,594.39
办公费	7,486,796.43	5,162,634.29
无形资产与待摊费用摊销	8,345,440.61	4,470,822.75
整修费	6,545,809.80	4,210,869.93
中介机构费	3,549,495.00	2,612,105.79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37,737.03	1,813,143.20
电话费	1,875,685.28	1,679,119.31
检验检测与认证费	4,729,606.45	1,467,539.69
运输费	1,687,875.77	1,381,318.48
其他	34,821,321.58	29,439,124.32
合 计	463,163,823.96	286,018,101.32

注：本期管理费用较上期增加 177,145,722.64 元，增长 61.94%，主要原因系：（1）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期计提的股权激励费用 34,206,298.00 元；（2）职工薪酬、折旧、税金等费用随着公司规模的增长（新设子公司及收购子公司）而增长；（3）公司研发项目增加相应的研发支出增加。

5. 财务费用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129,390,277.47	46,854,301.42
减：利息收入	9,541,573.48	13,390,659.40

加：汇兑损失		6,885,854.86
减：汇兑收益	7,466,761.20	
手续费支出	2,256,898.93	1,531,009.08
其他	1,200,000.00	3,605,500.00
合 计	115,838,841.72	45,486,005.96

(2) 其他说明

1) 其他主要系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支付的承销费 1,200,000.00 元。

2) 本期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 70,352,835.76 元，增加 154.67%，主要系本期借款大幅增加致使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及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增加。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16,385,787.55	7,473,767.48
存货跌价损失		-40,944.94
合 计	16,385,787.55	7,432,822.54

7.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1.43	37.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5,454.50	3,395,454.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701.51
其他投资收益	1,094,650.00	1,102,467.55
合 计	4,490,605.93	4,489,258.43

(2) 其他说明

1) 本期收到本公司持有的芜湖海螺型材股份有限公司 3,395.4545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法人股）分派 2010 年度的现金股利 3,395,454.50 元，列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收益。

2) 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套期工具平仓盈亏中，无效套期部分的平仓盈利为 1,094,650.00 元。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4,317.55	774,003.17	634,317.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4,317.55	774,003.17	634,317.55
政府补助利得（注）	57,585,441.93	21,418,180.20	57,585,441.93
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的公允价值大于合并成本金额	-	97,845.12	-
其他	5,299,590.77	5,043,312.18	5,299,590.77
合 计	63,519,350.25	27,333,340.67	63,519,350.25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说明
政府奖励	49,138,605.26	16,063,804.22	
技改补贴	130,000.00	250,000.00	
科技经费补助	8,287,636.67	3,551,200.00	
其他	29,200.00	1,553,175.98	
小 计	57,585,441.93	21,418,180.20	

(3) 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期增加 36,186,009.58 元，增长 132.39%，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期增加所致。

9. 营业外支出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28,558.02	4,376,344.77	2,228,558.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28,558.02	4,376,344.77	2,228,558.02
捐赠支出	3,458,942.40	67,662.00	3,458,942.40
水利基金	184,397.00	804,239.32	
其他	2,789,336.86	2,549,026.45	2,789,336.86
合 计	8,661,234.28	7,797,272.54	8,476,837.28

10.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5,032,148.48	58,236,919.34
递延所得税调整	-45,848,023.73	-12,629,371.21
合 计	19,184,124.75	45,607,548.13

注：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减少 26,423,423.38 元，增长 57.94%，主要系本期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费用相应减少所致。

11.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3,006,043.15
非经常性损益	B	40,676,05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52,329,989.26
期初股份总数	D	372,363,73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372,363,73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85,500,000.00
	F	7,710,0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2.00
	G	1.0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759,619,96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3857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332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3,006,043.15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净利润的影响数	B	
稀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93,006,043.15

非经常性损益	D	40,676,053.89
稀释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C-D	252,329,989.2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F	759,619,960.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G	5,944,179.00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H=F+G	765,564,139.00
稀释每股收益	M=C/H	0.3827
扣除非经常损益稀释每股收益	N=E/H	0.3296

12. 其他综合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46,004,543.50	-128,348,180.1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9,829,874.85	-19,252,227.02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126,174,668.65	-109,095,953.08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6,139,400.00	2,405,200.00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920,910.00	360,78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 计	-5,218,490.00	2,044,420.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93,341.94	6,451,903.64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11,693,341.94	6,451,903.64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143,086,500.59	-100,599,629.44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政府补助	57,585,441.93
营业外收入中收到的其他现金	5,299,590.77
合 计	62,885,032.7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付现支出	304,009,229.07
营业外支出	6,248,279.26
银行手续费等	2,256,898.93
合 计	312,514,407.26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长期应付款中融资租赁款	150,000,000.00
实际收到的利息(已扣除应收利息增减额)	9,228,659.77
合 计	159,228,659.77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非公开发行股票审计咨询费	2,500,000.00
合计	2,500,000.00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3,087,811.86	285,964,494.3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6,385,787.55	7,432,822.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450,255.98	57,392,622.25
无形资产摊销	13,849,741.34	9,033,00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73,810.00	1,456,002.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4,240.47	3,602,341.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581,942.79	44,030,631.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90,605.93	-4,489,258.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06,177.18	-11,070,12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58,153.45	-1,559,246.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315,645.78	-256,387,779.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013,233.02	-249,814,606.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8,541,501.17	406,126,188.2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97,582.70	291,717,088.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9,652,400.33	1,065,783,923.7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65,783,923.78	413,577,035.7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868,476.55	652,206,888.08

注：期初银行存款中已质押的作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的定期存款 44,420,000.00 元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①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46,010,250.00	115,460,000.00
②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960,894.28	106,580,000.00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390,460.03	10,032,810.59
③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434.25	96,547,189.41
④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72,945,758.19	93,137,402.50
流动资产	103,280,404.97	203,374,536.80
非流动资产	19,994,191.03	91,186,184.70
流动负债	45,060,634.15	188,571,637.56
非流动负债	5,268,203.66	
2)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①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②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③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④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现金	1,239,652,400.33	1,065,783,923.78
其中：库存现金	505,378.11	1,193,961.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39,147,022.22	1,047,925,078.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6,664,884.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9,652,400.33	1,065,783,923.7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	民营企业	浙江省诸暨市	周才良	生产销售	17000万元	72361888-3	42.96%	42.96%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姚新义先生。

截至 2011 年底，盾安精工持有公司 36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96%，为公司控股股东。盾安控股持有盾安精工 73.62%的股权，并持有公司 89,069,416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63%，为公司控股股东之母公司。姚新义先生持有盾安控股 51%的股权，并持有公司 1,300,104 股股份，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6%，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社团法人	79859930-6
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66917866-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15342267-7
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72362763-2
浙江盾安机电五交化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56058505-1
盾安沈阳投资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75078419-0
杭州盾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79367116-1
安徽恒源技研化工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75682781-7
沈阳瑞信实业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79848174-6
盾安重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70935205-4
天津百利展发集团有限公司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	67370629-4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通用设备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70451205-5
浙江盾安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79206981-4
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69414873-8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材料加工费	市价	19.53	0.004%	30.00	0.007%
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加工费	市价	0.87	0.000%	0.55	0.000%
杭州盾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维修费	市价	7.67	0.002%	13.95	0.004%
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维修费	市价			0.80	0.000%
盾安沈阳投资有限公司	空调及展示柜	市价	974.89	0.194%	594.02	0.161%
沈阳瑞信实业有限公司	空调	市价	543.09	0.108%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空调及装修费	市价	2.62	0.001%		
安徽恒源技研化工有限	维修费	市价	0.12	0.000%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公司						
盾安重庆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维修费	市价	3.01	0.001%		

2. 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水暖配件	市场价	9.89	0.003%	28.16	0.012%
浙江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配件	市场价	190.39	0.055%	151.17	0.065%
杭州姚生记食品有限公司	食品	市场价	301.19	0.086%	232.75	0.100%
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	水暖配件	市场价	92.57	0.027%	60.93	0.026%
浙江盾安机电五交化有 限公司	配件	市场价	23.15	0.007%		
天津百利展发集团有限 公司	配件	市场价	38.06	0.011%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盾安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9-06-01	2011-06-30	面积 919.62 平米为 2.62 元/(平米.天)	43.36928 万元
盾安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子公司盾安国际贸易	房屋	2011-1-01	2011-6-30	面积 212 平米, 2.82 元/(平米.天)	10.76112 万元
盾安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子公司盾安机电	房屋	2011-01-01	2011-6-30	面积 982 平米, 2.62 元/(平米.天)	46.3111 万元
浙江盾安精工集团有 限公司	子公司盾安机械	厂房	2011-01-01	2011-12-31	面积 32701.6 平米, 55.00 元/(平米.年)	179.8588 万元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浙江盾安阀门有 限公司	厂房	2011-01-01	2011-12-31	场地面积 11150.96 平米, 年租金 22 万元; 厂房面积 7217.2 平米, 年租金 56.28 万元	78.28 万元
本公司	浙江盾安华益机 械有限公司	厂房	2011-01-01	2011-12-31	场地面积 6242 平米, 年租金 12.6 万元; 厂	38.40 万元

					房面积 4800 平米，年租金 25.8 万元
--	--	--	--	--	-------------------------

4. 关联担保情况

(1) 关联方为本公司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 万元	2010-10-21	2013-08-05	否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490.00 万美元	2010-12-27	2016-12-27	否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2,000.00 万元	2010-05-13	2015-05-12	否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4,000.00 万元	2010-05-28	2017-05-27	否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 万元	2010-12-28	2012-12-28	否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23,900.00 万元	2011-05-05	2014-05-04	否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 万元	2011-12-26	2012-06-26	否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本公司	3,100.00 万元	2010-12-16	2017-12-16	否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本公司	4,400.00 万元	2010-12-16	2017-12-16	否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本公司	18,000.00 万元	2011-11-14	2014-11-13	否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 万元	2012-01-01	2014-12-31	否

注：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下的借款余额为 109,189.24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50,500.00 万元，长期借款 58,689.24 万元）。

(2) 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期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20,000.00 万元等额连带责任互保，除此之外不存在为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之情形。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详见本附注八“或有事项”。

5. 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为本公司提供会务服务	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19.88	9.21	市场价
代垫水电费	诸暨市盾安控股集团管理培训中心	0.13	0.17	市场价
为本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及代垫水电费	杭州盾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0.74	19.00	市场价
代垫水电费	浙江盾安阀门有限公司	134.39	146.10	市场价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万元)	上期发生额 (万元)	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代垫水电费	浙江盾安华益机械有限公司	100.29	111.97	市场价
为本公司垫付水电费等费用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69	14.53	市场价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盾安沈阳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2,163,951.00	
安徽红星阀门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186,700.00	
盾安沈阳投资有限公司	预收账款		5,947,149.59

七、股份支付

(一)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1. 明细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17.03 万元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738.61 万元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期权行权价格 9.18 元,合同剩余期限 32 个月;授予预留期权行权价格 14.30 元,合同剩余期限 31 个月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明细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默顿”期权定价模型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按预计离职率及可行权条件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4,479.70 万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20.63 万元

(三)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1. 明细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3,420.63 万元
----------------	-------------

八、或有事项

经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经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经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经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经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

(1) 本公司为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向银行或租赁公司申请贷款及其他授信业务分别提供人民币 400.00 万元、27,000.00 万元、82,000.00 万元、7,000.00 万元、52,000.00 万元、14,000.00 万元、10,000.00 万元最高额保证担保, 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一年。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等担保下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230.86 万元、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开具信用证使用其额度 12,522.86 万元、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借款使用其额度为 20,600.00 万元、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21,913.45 万元、子公司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1,661.53 万元、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设备租赁融资使用其额度 20,000.00 万元。详见下表: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情况	担保给金融机构	担保属性	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1	本公司	为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 2011 年 5 月 20 日至 2012 年 5 月 20 日, 合同号№2011 信银杭营最保字第 008238 号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保证担保	10,000	
2	本公司	为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 2011 年 8 月 16 日至 2014 年 8 月 6 日, 合同号№2011 年保字 386 号	工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8,255.29 万元
3	本公司	为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 2011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4 月 26 日, 合同号№诸店 2011 人保 0263 号	中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3,6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13,658.16 万元
4	本公司	为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 2011 年 4 月 2 日至 2014 年 4 月 1 日,	农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7,000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情况	担保给金融机构	担保属性	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合同号№33100520100009422				
5	本公司	为子公司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2011年9月23日至2014年9月23日, 合同号№111011	交通银行合肥分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230.86万元
6	本公司	为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2011年10月20日至2014年10月20日, 合同号2011信银杭营最保字第009164号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信用证使用其额度12,522.86万元
7	本公司	为子公司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2011年8月24日至2014年8月24日, 合同号№2011年保字396号	工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1,661.53万元
8	本公司	为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租赁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2011年10月12日至2016年12月10日, 合同号№华融租赁最高额保字第2011001号	华融金融租赁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银行承兑汇使用其额度20,000.00万元

(2) 与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12,000.00 万元等额连带责任互保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合同项下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担保如下:

序号	担保单位	担保情况	担保给金融机构	担保属性	合同项下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1	本公司	为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 2011 年 3 月 31 日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合同号№2011 年保字 125 号	工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2,100.00 万元
2	本公司	为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 期限 2011 年 9 月 6 日至 2013 年 9 月 6 日, 合同号 № 深发杭萧额保字第 20110906001 号	深发银行萧山支行	最高额保证担保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1,000.00 万元

(3) 与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 20,000.00 万元等额连带责任互保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合同项下未发生担保事项。

除上述事项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与资产抵押等相关的重大承诺事项如下表：

序号	资产拥有单位	抵押物情况	抵押给金融机构	抵押属性	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1	本公司	诸暨店口镇工业区，权证号诸暨国用（2011）第 90700519 号面积 56,588.00 平方米及权证号诸暨国用（2011）字第 90700517 号面积 94,29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57,609.98 平方米，抵押物合计作价 17,300.00 万元作为最高额抵押，期限 2011 年 9 月 6 日至 2014 年 9 月 5 日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	最高额抵押	10,000.00(其中:长期借款 3,00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1,999.59 万元
2	子公司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萧山所前镇来苏周村，杭萧国用 2011 第 2400010 号，面积 33,333.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4,553.83 平方米，抵押物合计作价 5,600.00 万元作为最高额抵押，期限 2011 年 6 月 21 日至 2014 年 6 月 20 日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	最高额抵押	3,000.00	
3	本公司	诸暨店口镇工业区，诸暨国用(2011)第 90700518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57,379.33 平方米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78,483.82 平方米作为最高额抵押，最高额抵押借款为 21,900.00 万元，期限 2011 年 8 月 23 日至 2014 年 8 月 23 日	中国工商银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抵押	8,000.00(其中:长期借款 5,000.00)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6,424.39 万元
4	子公司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面积为 130,153.9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机场西路 693 号和珠海市金湾区三灶定家湾工业园)及该土地使用权上的附属房屋建筑物(厂房、宿舍楼、配电房、综合仓库)作为抵押，为本公司在该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2010 年 4 月 13 日至 2013 年 4 月 13 日，最高担保金额为 9,224.00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抵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5,785.70 万元
5	子公司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面积 40,741.6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位于南通市唐闸镇西市街 207 号)及该土地使用权上的附属房屋建筑物，为子公司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2011 年 8 月 29 日至 2014 年 8 月 28 日，最高担保金额 2,200.00 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最高额抵押	2,056.00	注(1)

序号	资产拥有单位	抵押物情况	抵押给金融机构	抵押属性	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6	子公司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 616.15 平方米房产抵押(沪房地杨字(2011)第 001802 号、沪房地杨字(2011)第 001881 号、沪房地杨字(2011)第 001864 号), 担保期限 2010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3 日, 最高担保金额 662 万元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杨浦支行	法人按揭借款抵押	526.82	
7	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 4,746.05 万元质押提供借款担保, 担保期限 2011 年 9 月 30 日至 2012 年 9 月 25 日	中国银行内蒙古乌拉特后旗支行	质押	4,158.00	

注:(1)房屋建筑物的所有权人为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2、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11 月 2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同意, 本公司拟通过向冀中能源邢台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让其持有的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金牛煤电有限公司 23% 股权参与其煤炭资源开发, 暂定受让价 115 万元。目前正在办理采矿权证。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与资产抵押等相关的重大承诺事项如下表:

序号	资产拥有单位	抵押物情况	抵押给金融机构	抵押属性	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1	本公司	诸暨店口镇工业区, 权证号诸暨国用(2002)字第 6-673 号、地块号 6-100-0-246、面积 56,588.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23,806.94 平方米, 抵押物作价 5,800.00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	最高额抵押	4,000.00	
2	本公司	诸暨店口镇文昌路, 权证号诸暨国用(2005)字第 6-1616 号, 地块号 6-100-0-818, 面积 94,290.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 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35,832.23 平方米, 抵押物合计作价 10,000.00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	最高额抵押	7,000.00	其中: 长期借款 5,000.00 万元(1 年内到期 2,000.00 万元)
3	子公司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开发区的 11931.2 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相国用(2006)第 00170 号、相国用(2009)第 00017 号), 抵押物作价 400.00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	最高额抵押	1,000.00	
4	子公司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开发区 13049.07 平方米房产抵押(苏房权证相城字第 00015894 号、苏房权证相城字第 30022598 号), 抵押物作价 1270.00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	最高额抵押		

序号	资产拥有单位	抵押物情况	抵押给金融机构	抵押属性	合同项下的借款余额(万元)	其他
5	本公司	诸暨店口镇工业区, 诸暨国用(2007)第 90704890 号土地使用权(面积 157,379.33 平方米)连同地上房屋建筑物 78,483.82 平方米作为最高额抵押, 最高额抵押借款为 17,017.00 万元, 期限 2008 年 5 月 9 日至 2011 年 5 月 8 日	中国工商银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抵押	9,000.00(其中: 8000 万元为长期借款, 1000 万元为短期借款)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1,063.76 万元
6	子公司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面积为 130,153.9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机场西路 693 号和珠海市金湾区三灶定家湾工业园, 粤房地权证珠字第 0200004917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225972 号)及该土地使用权上的附属房屋建筑物(厂房、宿舍楼、配电房)作为抵押, 为子公司浙江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在该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 2009 年 8 月 31 日至 2011 年 8 月 30 日, 最高担保金额为 8,064.00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诸暨支行	最高额抵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其额度 4,604.70 万元
7	子公司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面积 40,741.6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位于南通市唐闸镇西市街 207 号)及该土地使用权上的附属房屋建筑物, 为子公司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 2009 年 7 月 20 日至 2011 年 7 月 20 日, 最高担保金额 1,100.00 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南通崇川支行	最高额抵押		
8	子公司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面积 40,129.81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位于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大道西、横二路北)及该土地使用权上的附属房屋建筑物, 为子公司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借款、出具保函提供担保, 担保期限 2009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0 年 12 月 17 日, 最高担保金额 2,000.00 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唐闸支行	最高额抵押		出具保函使用其额度 39.76 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已经全部履行上述承诺事项之义务。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借款

2012 年 1 月, 本公司归还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的借款 4,23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归还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的借款 2,100.00 万元。2011 年 2 月, 本公司归还中

国农业银行诸暨市支行的借款 3,000.00 万元，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归还中国银行诸暨市支行的借款 1,500.00 万元，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归还中信杭分的信用证 5,000.00 万元。上述归还款项合计 15,830.00 万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期后取得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	银行名称	借款性质	金额	起止日期	担保情况
盾安环境	兴业杭分行	借款	3,300.00	2012.01.10-2013.01.09	盾安光伏
盾安环境	农行诸暨支行	借款	1,000.00	2012.01.18-2013.01.11	苏州华越房地产抵押
盾安环境	农行诸暨支行	借款	2,000.00	2012.01.06-2013.01.04	海越股份
盾安禾田	中行浙江省分行	借款	3,000.00	2012.01.17-2013.01.16	盾安环境
盾安国贸	中信杭分行	借款	4,913.62	2012.01.20-2012.04.19	盾安环境
盾安环境	中行浙江省分行	借款	4,500.00	2012.02.27-2013.02.2	江南化工
盾安环境	兴业杭分行	借款	5,000.00	2012.02.20-2012.08.19	盾安光伏
盾安环境	农行诸暨支	借款	4,000.00	2012.02.09-2013.02.01	机电厂区抵押
盾安禾田	中行浙江省分行	借款	1,500.00	2012.02.17-2013.02.16	盾安环境
盾安机电	工行诸暨支	贷款	2,000.00	2012.03.01-2013.03.01	盾安环境
合计			31,213.62		

（二）发行债券

为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开展的开展、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并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资本结构，公司拟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债券的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一次或分期发行，债券存续期限为不超过 5 年。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等需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视具体发行情况确定。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37,937,4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 167,587,492 元，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 90,304,469.51 元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企业合并情况详见本附注四的相关内容。

（二） 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1、2010年1月18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过了《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事项，并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沟通反馈意见，为进一步完善计划，本公司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相应修订。2010年7月15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修订后的激励计划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部审核通过。

2010年8月6日，本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授予条件，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满足。

2010年8月13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的《关于确定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1,450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1,305万份，行权价格为人民币18.65元；预留145万份，占首次股票期权数量总额的10%，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在该部分股票期权授予时由董事会依法确定。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行权价格购买1股盾安环境A股股票的权利。2010年10月，激励对象张孝高先生离职，首次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1,285万份。

根据《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股票期权有效期内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等情形，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将做相应的调整。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依据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

2011年4月8日，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2010年12月31日总股本372,363,7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111,709,119元；以总股本372,363,730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10股。

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1年7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公司

《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首次授予期权数量和价格进行了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数量调整为 2,570 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 9.18 元。

2011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同意 34 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2011 年 8 月 15 日至 2012 年 8 月 10 日）行权，可行权数量为 771 万份。2011 年 12 月 9 日，公司《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情况的公告》，行权 771 万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假设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且在各行权期内全部行权，则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成本为人民币 7,289.73 万元，即需要摊销的股票期权成本为 7,289.73 万元。

行权期	期权份数（万份）	公允价值（万元）
第一个行权期	391.50	1,765.67
第二个行权期	391.50	2,133.68
第三个行权期	261.00	1,615.59
第四个行权期	261.00	1,774.80
总计	1,305.00	7,289.73

上述期权费用的摊销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2、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已获批准。

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数量为 290 万份，是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总量比例的 10%。2011 年 4 月 8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金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72,363,7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计派发 111,709,119 元；以总股本 372,363,730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因此预留期权数量由原 145 万份变为 290 万份。

2011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本公司授予激励对象 29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 14.30 元，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 2011 年 7 月 18 日。每份股票期权拥有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的可行权日按行权价格购买 1 股盾安环境 A 股股票的权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中关于公允价值确定的相关规定，公司

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对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假设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且在各行权期内全部行权，则授予的股票期权总成本为人民币 992.38 万元，即需要摊销的股票期权成本为 992.38 万元。

行权期	期权份数（万份）	公允价值（万元）
第一个行权期	116.00	288.84
第二个行权期	87.00	322.77
第三个行权期	87.00	405.42
总计	290.00	1,017.03

上述期权费用的摊销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项目	期初公允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公允价值
一、金融资产	334,112,722.80		-146,004,543.50		188,108,179.3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34,112,722.80		-146,004,543.50		188,108,179.30
二、投资性房地产					
三、生产性生物资产					
四、其他（套期工具）	3,589,200.00		-3,589,200.00		
资产合计	337,701,922.80		-149,593,743.50		188,108,179.30
一、金融负债					
二、其他			2,550,200.0		2,550,200.00
负债合计			2,550,200.0		2,550,200.00

（四）关于反倾销

公司于 2008 年 3 月收到来自美国 PARKER HANNIFIN 公司的反倾销指控（详细资料请查阅公开信息）。

鉴于美国商务部于 2009 年 3 月 9 日发布的倾销幅度终裁结果和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发布的损害终裁决定，美国商务部颁布反倾销税令，规定美国进口商自 2008 年 10 月

22日起进口的本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销售的截止阀产品，应按12.95%的倾销幅度向美国海关缴纳反倾销税，直至下一次复查后裁定新的倾销幅度。

2010年5月28日，美国商务部发布了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的启动通知，复审调查期从2008年10月15日至2010年3月31日；2011年5月12日，美国商务部发布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初步裁定结果，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倾销幅度为38.25%；2011年11月18日，美国商务部发布第一次年度行政复审终裁结果，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倾销幅度最终裁定为9.42%，美国海关将根据此结果结算应缴纳的反倾销税，因此自反倾销原审初裁结果公布（2008年10月16日）以来，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预缴的反倾销保证金与应缴反倾销税的差额将予退回，并且在第二次年度行政复审终裁结果公布之前（第二次年度行政复审已于2011年5月份启动），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对美国出口方阀将按照9.42%的税率向美国海关预缴相应保证金。

（五） 大股东股权质押

2011年4月27日，盾安精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法人股9,000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4.17%，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方案实施完成后变更为18,000万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作为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其借款人民币伍亿元的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六） 接受担保

浙江海越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12,000.00万元等额连带责任互保。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计使用额度6,099.98万元，系保函保证金97.37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772.61万元、借款230.00万元。截止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合计使用额度7,869.98万元。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20,000.00万元等额连带责任互保。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计使用额度为零。截止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合计使用额度4,500.00万元。

（七） 全资子公司售后租回融资租赁

2011年10月25日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公司签订售后租回性质的融资租赁合同，用多晶硅项目生产线主要设备高效能24对棒多晶硅还原炉等资产以售后租回方式进行融资租赁，售后租回资产账面价值2.04亿，截止报告日产权转移尚未办理，租赁期2011年12月9日至2014年12月10日36个月，利率0.55417%，租金每3个月末支付一次分12期支付，2012年3月10日将支付第一期租金，本公司本期已预付5,000万元租金用于冲销末期租金或抵销逾期租金，至本期末长期应付款余额221,787,315.41元，未确认融资租赁费用21,787,315.41元。

（八） 子公司重大投资项目进展

1、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与大丰市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通过 BOT 模式，在大丰上海光明工业区所属区域投资建设再生能源供热（冷）系统，面积不低于 400 万平方米。项目由盾安节能投资，并完成系统的设计、施工、验收并负责项目的运行和维护，并通过出售热（冷）量获得收益。总投资额不低于 5 亿元。大丰发改委授予盾安节能在大丰上海光明工业区利用可再生能源供热特许经营权，进行排他性经营，经营期限为 30 年。协议约定的经营期限届满，项目无偿移交给大丰上海光明工业区；该项目运营期终止并移交前，盾安节能拥有该项目设施资产的所有权。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目处于筹备阶段。

2、子公司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多晶硅项目于 2011 年 9 月份主体建设完毕，2011 年 09 月 20 日公司组织相关单位和人员对工程质量进行初步验收，总体符合设计预期要求，现已根据《年产 3000 吨多晶硅项目试生产方案》进行试生产，试生产截至 2012 年 03 月 31 日止。

（九）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财务资助事项

201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经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降低整体融资成本，并对下属子公司进行资金管控，根据各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预测，提出了财务资助方案，提供的财务资助总额度为 51,000.00 万元。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进行的财务资助累计余额为 25,100.48 万元。

除存在上述其他重要事项外，截止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数				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177,122.63	98.36	22,841,095.35	8.21	255,336,027.28
组合小计	278,177,122.63	98.36	22,841,095.35	8.21	255,336,027.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33,117.65	1.64	4,633,117.65	100.00	
合计	282,810,240.28	100.00	27,474,213.00	9.71	255,336,027.28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253,255.71	97.68	21,066,502.80	7.49	260,186,752.91
组合小计	281,253,255.71	97.68	21,066,502.80	7.49	260,186,752.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74,110.93	2.32	6,674,110.93	100.00	
合计	287,927,366.64	100.00	27,740,613.73	9.63	260,186,752.91

其中：外币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9,760.34	6.3009	61,498.93	9,760.34	6.6227	64,639.80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40,101,427.46	86.31	12,005,071.37	228,096,356.09
1-2年(含)	19,689,870.10	7.08	1,378,290.91	18,311,579.19
2-3年(含)	5,624,136.40	2.02	562,413.64	5,061,722.76
3-4年(含)	4,695,720.74	1.69	2,347,860.37	2,347,860.37
4-5年(含)	3,037,017.75	1.09	1,518,508.88	1,518,508.87
5年以上	5,028,950.18	1.81	5,028,950.18	
合计	278,177,122.63	100.00	22,841,095.35	255,336,027.28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50,032,794.39	88.90	12,501,639.72	237,531,154.67
1-2年(含)	11,250,803.09	4.00	787,556.22	10,463,246.87
2-3年(含)	10,342,292.82	3.68	1,034,229.28	9,308,063.54
3-4年(含)	4,530,192.60	1.61	2,265,096.30	2,265,096.30
4-5年(含)	1,238,383.06	0.44	619,191.53	619,191.53
5年以上	3,858,789.75	1.37	3,858,789.75	
合计	281,253,255.71	100.00	21,066,502.80	260,186,752.91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中主要明细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辽宁金科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872,880.00	872,88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金星空调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大连市金州区顺风制冷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89,658.00	289,658.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上海浩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7,202.00	247,202.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海盐虹绢纺织丝绸有限公司	197,100.00	197,1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江阴市东圣玛服装有限公司	195,850.00	195,850.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厦门其为科技有限公司	193,940.00	193,94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湖南新大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6,000.00	186,000.00	100%	账龄较长，公司提起诉讼，但款项难以收回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北京住总建材市场家具城	182,960.00	182,96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74,000.00	174,0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淄博同心德经贸有限公司	160,000.00	160,000.00	100%	账龄较长，对方经营问题，无力偿还
安徽华皖碳纤维有限公司	143,000.00	143,0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浙江云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5,000.00	125,0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新乡市万灵实业有限公司	109,800.00	109,800.00	100%	账龄较长，款项难以收回
小计	3,577,390.00	3,577,390.00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沈阳戴维国际机电有限公司	法院执行款	期限较长难以收回	已核销	30,000.00
合计				30,000.00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核销无法收回的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2,040,993.28 元。主要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鞍山银河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616,260.40	无法执行到位，终止执行
临沂旗胜经贸有限公司	540,000.00	法院终止执行
江阴市东圣玛服装有限公司	320,639.18	终止执行
陕西昊天空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18,146.00	法院终止执行
湖南省恒天实业有限公司	113,537.00	法院执行和解让价
温州林内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71,443.70	吊销营业执照
烟台华新万城置业有限公司	56,459.60	法院调解折让
合计	1,936,485.88	

(4)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

名次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
----	--------	------	----	--------

				额的比例(%)
第一名	非关联方	40,328,576.69	1年以内	14.26
第二名	非关联方	21,842,103.15	1年以内	7.72
第三名	非关联方	14,491,811.36	1年以内	5.12
第四名	非关联方	13,775,327.04	1年以内	4.87
第五名	非关联方	12,912,496.33	1年以内	4.57
合计		103,350,314.57		36.54

(5)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类别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2,688,327.71	99.98	1,148,594.86	0.09	1,311,539,732.85
组合小计	1,312,688,327.71	99.98	1,148,594.86	0.09	1,311,539,732.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02	200,000.00	100.00	-
合计	1,312,888,327.71	100.00	1,348,594.86	100.00	1,311,539,732.85

类别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按账龄计提	147,381,426.23	99.86	1,677,000.77	1.14	145,704,425.46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小计	147,381,426.23	99.86	1,677,000.77	1.14	145,704,425.4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	0.14	200,000.00	100.00	
合计	147,581,426.23	100.00	1,877,000.77	1.27	145,704,425.46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311,205,320.95	99.89	557,776.76	1,310,647,544.19
1—2年（含）	790,999.24	0.06	55,369.95	735,629.29
2—3年（含）	1,300.00		130.00	1,170.00
3—4年（含）	255,251.70	0.02	127,625.85	127,625.85
4—5年（含）	55,527.04		27,763.52	27,763.52
5年以上	379,928.78	0.03	379,928.78	
合计	1,312,688,327.71	100	1,148,594.86	1,311,539,732.85
账龄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44,245,940.80	97.87	256,127.99	143,989,812.81
1—2年（含）	587,860.56	0.40	41,150.24	546,710.32
2—3年（含）	946,988.80	0.64	94,698.88	852,289.92
3—4年（含）	304,988.51	0.21	152,494.26	152,494.25
4—5年（含）	326,236.33	0.22	163,118.17	163,118.16
5年以上	969,411.23	0.66	969,411.23	
合计	147,381,426.23	100.00	1,677,000.77	145,704,425.46

3)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连云港源发纺织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账龄较长难以收回
小计	200,000.00	200,000.00	100%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或内容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91,164,307.53	1年以内	52.64	往来款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60,797,617.64	1年以内	12.25	往来款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9,072,679.87	1年以内	9.83	往来款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6,611,697.84	1年以内	6.60	往来款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5,172,578.14	1年以内	4.20	往来款
小计		1,122,818,881.02		85.52	

(3)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内蒙古盾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91,164,307.53	52.64
南通大通宝富风机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60,797,617.64	12.25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9,072,679.87	9.83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6,611,697.84	6.6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5,172,578.14	4.2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2,060,903.26	3.2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8,549,958.04	2.94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5,096,599.90	2.67
天津临港大地新能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940,815.63	1.52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9,144,176.54	1.46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442,672.80	0.72
沈阳水务热源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651,152.90	0.43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230,847.81	0.4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104,748.82	0.16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9,029.00	-
小计		1,300,049,785.72	99.02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成本法	87,148,335.19	85,828,142.19	1,320,193.00	87,148,335.19
杭州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47,067,702.52	46,857,442.52	210,260.00	47,067,702.52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04,130.67	4,319,960.67	884,170.00	5,204,130.67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8,871,758.39	203,464,255.28	5,407,503.11	208,871,758.39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68,270,292.49	67,708,338.49	561,954.00	68,270,292.49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605,802.30	4,111,374.30	27,494,428.00	31,605,802.30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395,729.81	20,817,196.81	578,533.00	21,395,729.81
盾安精工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969,739.17	901,101.17	32,068,638.00	32,969,739.17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52,841,353.00	50,779,512.00	2,061,841.00	52,841,353.00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84,012,423.00	81,461,584.00	2,550,839.00	84,012,423.00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191,747.00	20,000,000.00	191,747.00	20,191,747.00
浙江盾安泰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41,162,988.06	334,073,750.06	7,089,238.00	341,162,988.06
盾安内蒙古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364,462.00	600,000,000.00	364,462.00	600,364,462.00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466,384.00	30,000,000.00	466,384.00	30,466,384.00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2,185,200.99	121,947,700.99	237,500.00	122,185,200.99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成本法	31,338,489.86	30,759,956.86	578,533.00	31,338,489.86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84,105.00	20,000,000.00	10,084,105.00	30,084,105.00
浙江盾安冷链系	成本法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统有限公司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047,940.00	62,000,000.00	47,940.00	62,047,940.00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成本法	62,052,145.00		62,052,145.00	62,052,145.00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540,000.00		38,540,000.00	38,540,000.00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89,346,483.00	88,897,796.00	448,687.00	89,346,483.00
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2,154,167,211.45	1,900,928,111.34	253,239,100.11	2,154,167,211.4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9,197,409.57
杭州赛富特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9.00	89.00				8,023,834.95
合肥通用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61.86	61.86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70.00	70.00				123,065,002.82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70.00	70.00				38,754,212.23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6,652,170.23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4,045,867.81
盾安精工集团(美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7,306,667.14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9,255,036.57
浙江盾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浙江盾安泰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盾安内蒙古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内蒙古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7,522,256.23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6,837,894.14
南昌中昊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浙江盾安冷链系统有限公司	90.00	90.00				
太原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	57.00	57.00				
盾安(天津)节能系统有限公司	62.00	62.00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60.00	60.00				
江苏大通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67.00	67.00				
芜湖盾安中元自控元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甘肃盾安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合计						380,660,351.69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1,710,927,982.11	1,385,196,682.9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86,368,345.25	1,366,151,168.40
其他业务收入	24,559,636.86	19,045,514.50
营业成本	1,707,376,395.97	1,380,293,229.86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686,474,645.10	1,366,164,492.37
其他业务成本	20,901,750.87	14,128,737.4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用设备制造业	1,710,927,982.11	1,707,376,395.97	1,385,196,682.90	1,380,293,229.86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制冷设备产业	124,426,947.23	124,426,947.23	49,371,167.19	49,371,167.19
制冷配件产业	1,561,941,398.02	1,562,047,697.87	1,316,780,001.21	1,316,793,325.18
其他产业	24,559,636.86	20,901,750.87	19,045,514.50	14,128,737.49
小计	1,710,927,982.11	1,707,376,395.97	1,385,196,682.90	1,380,293,229.86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华东地区	448,905,679.47	445,354,093.33	505,042,138.63	500,138,685.59
华北地区	137,142,564.09	137,142,564.09	18,887,464.24	18,887,464.24
华南地区	778,619,349.16	778,619,349.16	590,898,742.00	590,898,742.00
华中地区	106,170,186.55	106,170,186.55	116,700,923.34	116,700,923.34
西南地区	192,852,395.14	192,852,395.14	119,569,144.68	119,569,144.68
东北地区	47,237,807.70	47,237,807.70	34,098,270.01	34,098,270.01
小计	1,710,927,982.11	1,707,376,395.97	1,385,196,682.90	1,380,293,229.86

(5) 公司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名次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17,354,475.37	24.39
第二名	226,937,351.62	13.26
第三名	109,927,656.66	6.43
第四名	94,450,498.45	5.52
第五名	82,534,146.25	4.82

小计	931,204,128.35	54.43
----	----------------	-------

2. 投资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0,660,351.69	186,730,656.9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5,454.50	3,395,454.50
合计	384,055,806.19	190,126,111.4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浙江诸暨盾安换热器有限公司	49,197,409.57	17,307,801.22	分红
重庆华超金属有限公司	24,045,867.81		分红
杭州赛富特设备有限公司	8,023,834.95	9,180,354.95	分红
浙江盾安禾田金属有限公司	123,065,002.82	68,912,782.96	分红
浙江盾安机械有限公司	47,306,667.14	18,864,477.90	分红
浙江盾安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49,255,036.57	37,670,565.21	分红
安徽华海金属有限公司	17,522,256.23		分红
珠海华宇金属有限公司	38,754,212.23	34,794,674.72	分红
天津华信机械有限公司	6,652,170.23		分红
苏州华越金属有限公司	16,837,894.14		分红
合计	380,660,351.69	186,730,656.96	

(3)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78,321,565.36	129,632,548.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120,233.66	4,951,439.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469,491.25	11,558,555.42
无形资产摊销	1,805,751.00	1,796,862.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05,571.30	75,861.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6,268.06	-219,648.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0,158,292.49	35,326,892.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055,806.19	-190,126,111.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387,202.94	-8,521,766.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9,246.77	-1,559,246.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2,500,584.38	-161,941,721.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8,354,966.08	237,853,456.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10,701.08	58,827,121.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9,977,975.58	611,998,776.7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11,998,776.71	164,723,353.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7,979,198.87	447,275,423.25

十三、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94,240.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585,441.9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4,65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48,688.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6,137,162.97	

项目	金额	说明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3,132,620.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28,488.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676,053.89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1%	0.3857	0.38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4%	0.3322	0.3296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93,006,043.15	
非经常性损益	B	40,676,053.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52,329,989.2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872,463,078.8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943,650,000.00	
		70,777,800.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2	
	F	1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111,709,119.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7	
其他	其他（请加股权激励、收购少数股权、华宇公积）	I	-109,843,362.36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062,053,916.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4.21%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2.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八日